

镇平县乡村振兴战略总体规划

（ 2020—2025 年 ）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录

前 言	- 4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 6 -
第一节 重大意义.....	- 6 -
第二节 振兴基础.....	- 8 -
第三节 机遇挑战.....	- 13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15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15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16 -
第三节 发展目标.....	- 17 -
第三章 优化发展空间，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	- 24 -
第一节 统筹镇村空间布局.....	- 24 -
第二节 优化三生空间布局.....	- 27 -
第三节 分类推进村庄发展.....	- 29 -
第四章 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培育产业兴旺新动能	- 36 -
第一节 优化农业产业结构.....	- 36 -
第二节 构建三产融合格局.....	- 48 -
第三节 夯实农业生产发展基础.....	- 55 -
第四节 建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 59 -
第五节 推进质量品牌建设.....	- 62 -
第五章 推进乡村生态振兴，建设生态宜居新乡村	- 68 -
第一节 大力发展绿色低碳生态产业.....	- 68 -
第二节 加大可持续生态资源保护力度.....	- 73 -
第三节 创新生态建设保障机制.....	- 78 -
第六章 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塑造中原文明新乡风	- 82 -
第一节 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 82 -
第二节 发扬乡村优秀传统文化.....	- 84 -
第三节 完善乡村公共文化建.....	- 88 -
第四节 倡导树立新时代新风尚.....	- 91 -
第七章 推动乡村组织振兴，构建基层治理新格局	- 94 -
第一节 建设加强基层党组织.....	- 94 -
第二节 完善提升村民自治制度.....	- 98 -
第三节 加强依法治村建设.....	- 100 -

第四节 提升乡村德治水平.....	- 103 -
第八章 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强化人才新支撑.....	- 105 -
第一节 搭建人才振兴载体.....	- 105 -
第二节 实施三大聚才方略.....	- 106 -
第三节 聚焦四类人才队伍建设.....	- 108 -
第四节 优化人才环境.....	- 111 -
第九章 提升农村民生保障水平，共创农民美好生活.....	- 113 -
第一节 推进脱贫成果拓展与乡村振兴有序衔接.....	- 113 -
第二节 大力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 117 -
第三节 努力提高乡村建设质量.....	- 119 -
第四节 增加农村公共服务供给.....	- 125 -
第十章 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 130 -
第一节 深化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 130 -
第二节 提升乡村人才保障体系建设.....	- 131 -
第三节 健全多元投入保障机制.....	- 132 -
第四节 强化乡村振兴用地保障.....	- 134 -
第十一章 规划实施保障.....	- 138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 138 -
第二节 优化发展环境.....	- 140 -
第三节 创新实施机制.....	- 141 -

前 言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做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强化规划引领作用，描绘好战略蓝图，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河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以及《中共南阳市委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中共南阳市委 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南阳市《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方案》，结合《镇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镇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讨论稿）》及其他有关专项规划和促进乡村经济社会发展政策，按照省、市部署，为全面做好镇平县“三农”工作，推进镇平县乡村全面振兴，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

的职业，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结合镇平县实际，特编制《镇平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20-2025 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期限为近期 2020-2025 年，中期展望至 2035 年，远期展望至 2050 年。

本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县域治理“三起来”要求，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紧密结合镇平县“三农”发展实际，对镇平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总体设计和阶段谋划，明确至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到 2025 年十四五规划的目标任务，细化实化工作重点、政策措施、推进机制，部署重大工程、重大计划、重大行动，确保乡村振兴战略扎实实施。本《规划》是指导全县分类有序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依据，力争贡献乡村振兴发展“镇平样板”，奋力打造乡村振兴的先行区、示范区，确保镇平县乡村振兴工作走在全省前列。

第一章 规划背景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历史任务，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镇平县作为农业大县，是国家粮食核心区主产区、河南省产粮大县，必须抓住历史机遇，充分发挥农业大县优势，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在更高标准、更高层次上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奋力谱写新时代乡村发展新篇章。

第一节 重大意义

推动乡村振兴，是贯彻落实“三农”思想的根本体现。党的十九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调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新时代国家、省明确提出坚持“四个着力”，是中原在实现伟大复兴中国梦的进程中更加出彩的工作总要求，是新时代引领河南发展的旗帜。镇平县作为农业大县，汉江流域的重要城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巩固粮食生产这张王牌，发展镇平基础品牌、精品特色、新兴战略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加强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有效推进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有效地促进农民增收致富和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实现由农业大县到现代农业强县的历史性转变，加快宛平一体化建设，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为全市乡村振兴做出镇平贡献，为

中原更加出彩贡献镇平力量。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推进省主体功能区重点开发建设的客观要求。镇平县作为河南省主体功能区重点开发建设的县，加快农业现代化势在必行。镇平的客观优势在于农业和生态，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绿色、标准、品牌、安全的现代农业生产，推进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增创农业发展新优势，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能够全力打造以品牌农业为特点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加快主体功能区建设目标实现。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呼应新时代城乡居民发展新期待的现实需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中央顺应亿万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作出的重大部署，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途径。镇平县作为农业大县，城乡发展不平衡、农村发展不充分的表现较为突出。城乡收入差距大、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置滞后、乡村治理基础薄弱，已成为影响镇平县高质量发展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把农业产业搞好，把农村保护建设好，把农民发展进步服务好，将有效解决农业现代化发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农民发展进步遇到的现实问题，使全体农民享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的重要抓手。镇平县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中央集中

统一领导，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组织功能，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到实处。推动以想念食品加工、玉雕等为代表的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强化数字赋能，深入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各环节的融合发展，驱动制造业向数字化、智能化、服务化转型。聚焦培育强大内需市场，打造畅通国际国内“双循环”的核心枢纽。借助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培育智慧旅游等消费新模式新业态，进一步激活农村消费市场，着力打通农村电商物流“最后一公里”，培育多元夜间消费市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解决相对贫困问题，推进反贫困政策与社会保障政策、健康扶贫与健康中国战略有效衔接。充分发挥玉雕文化资源富集优势、大力传承弘扬中原优秀传统文化，充分利用红色文化、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加快推动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打造现代文化产业体系，不断提升文化软实力，加快推进文化强县建设。

第二节 振兴基础

近年来，县委、县政府始终坚持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把“三农”工作摆在首要位置，按照积极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大力发展一二三产业融合，着力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持续深化农村各项改革，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依托“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全国循环经济示范基地”“全国

文化产业发展先进县”“河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河南省食品安全示范县”等一批荣誉称号，擦亮“中华玉都”知名品牌，为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农业发展质量稳步提升

按照抗稳粮安重任，积极推进现代化农业由传统低效向优质高效转变，花木、蔬菜、畜禽、水产、中药等特色农业全面发展。全县拥有耕地 115.21 万亩，其中高标准粮田 58.5 万亩，粮食产量稳定在 10 亿斤以上，配方施肥面积达到 85%，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60%，良种覆盖率达到 100%。按照“一核两带三区”总体部署，蔬菜面积达 3 万余亩，苗木花卉面积达 4.4 万亩，艾草面积达 1 万亩，特色林果 8000 多亩，茶叶达 6000 余亩，食用菌突破 1000 万袋。全县固定资产 1000 万元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已达 46 家，实现产值 35.2 亿元，销售收入 33.8 亿元。

（二）农业供给侧改革不断深入

坚持“调优粮食作物、扩大经济作物、发展特色作物”思路，以“四优”为重点，在稳定小麦面积等基础上，持续压缩普通玉米面积，扩大蔬菜、杂粮等作物面积，积极发展优质小麦、优质果蔬、特色菌药和苗木花卉等。依托“想念农场”，推广“公司+基地+农户+标准化”的生产经营模式，以想念食品产业园为核心成功创建国家第二批农村产业融

合发展示范园，杨营镇获批 2019 年农业产业强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地理标志产品等“三品一标”产品发展迅速，有机绿色农产品种植规模大。“想念食品”2019 年成功入选“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三）脱贫攻坚全面完成

镇平作为秦巴山区集中连片扶贫开发重点县，贫困人口基数大、分布广，脱贫攻坚任务艰巨。近年来，县委、县政府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大政治任务、第一民生工程和“良心活儿”，对标精准方略，压实县镇村“三级责任”，持续打好“四场硬仗”，深化提升“四大工程”，扎实开展“四大专项整治行动”，形成“一体两翼”精准扶贫格局，“1+1+1+N”产业扶贫模式深入推进，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进展。光伏产业扶贫取得重大进展，双孢菇产业扶贫基地从无到有，年产鲜菇 1200 余万斤，一跃成为全国农村双孢菇种植第二大县。全县 5.3 万贫困群众、91 个贫困村全部脱贫，“防贫保”、“四集中”等经验在全市推广，脱贫攻坚综合成效全省前列。

（四）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镇平社会大局稳定和谐，群众生活持续改善，乡村教育、卫生、社保、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农村“七改”工程全面提升，推进万村通客车提质工程，完成“百县通村入组”道路 246 公里。以义务教育均衡县创建为抓手，投资 9.9 亿元教

育 PPP 项目，农村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得到全面改善，新建、改造幼儿园 66 所，扩充义务教育阶段学位 3 万余个，各类教育设施显著改善，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验收，高考一本上线人数首次进入全市“千人强县”行列。开展“四名工程”“四个评选”活动，教育信息化“三通两平台”建设成绩显著。第二人民医院升级为二级综合医院，县人民医院获批三级综合医院，推进县域医联体、分级诊疗、签约服务等新举措，公共医疗卫生服务和保障能力不断增强。聚焦“一老一小一残一贫”，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城乡统一，参保率稳定在 95%以上，基本养老参保率达到 90%以上。“三镇联创”、“四美乡村”、“五美庭院”创建活动持续开展，提升了乡村社会文明程度和农民精神风貌。新增各类就业人员 4.9 万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8.2%，达到 21980.4 元。涌现出“时代楷模”张玉滚等一大批有重大影响的先进典型，镇平文明形象不断提升。

（五）乡村治理体系初显成效

近年来，镇平全县着力推进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社会治理体系，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不断增强。通过打造县域数字经济发展新引擎——村振数字乡村平台，充分发挥信息化在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支撑作用。镇平县 22 个乡镇（街道办）共 432 个行政村（社区居委会）全面应用村振数字乡村平台，党员注册量

14118 人，书记信箱接收群众来信 627 封，有效回复率 75%。持续开展薄弱村整治工作，采取县镇（街道）领导干部联系包靠、工作组驻村整治等方式，集中整治转化；严格落实“四议两公开”、党务督查、党务财务村务公开、村级事务决策协商、村务监督委员会全程监督村务财务等制度，村级工作规范高效运行；全县 410 个行政村全部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妇联、团支部等村级配套组织，有效实现民主自治和自我管理；深入推进“雪亮工程”和“平安村镇”，深入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八个一”推进模式，初步建立起县、乡统战民宗工作网格化管理机制，涉疆服务管理创造了“新时代的枫桥经验”，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反恐维稳工作经验全国推广。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构建起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深入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服务活动，群众权益得到更好保障，农村稳定局面更加巩固。

（六）农村发展活力不断增强

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落实农村土地集体所有权、农户承包权、土地经营权“三权分置”办法，鼓励支持承包农户通过土地流转、土地托管、土地入股等方式发展适度规模经营。积极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制度创新和制度供给，目前全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已全面完成，选取试点村进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家庭承包耕地流转面积逐年增长，全县农村流转

面积达到 40.13 万亩，全县登记注册的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1872 家，家庭农场 520 家，联合社 26 家，其中国家级示范社 5 家，省级示范社 5 家。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新兴业态蓬勃发展，作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镇平累计建立农村电商服务站点 373 个，乡村覆盖率达到 91%，县镇村三级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形成。完成“两镇十村”布局，打造中西部首个淘宝村（镇）电商产业集群。

第三节 机遇挑战

随着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农业农村发展也步入了新的阶段，“三农”工作面临形势正发生深刻变化，呈现许多新情况新特点。

（一）面临机遇

从外部环境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党中央做出把扩大内需作为战略基点、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强国方略。党和国家始终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部工作的重中之重，作出一系列顶层设计，加快补齐农业农村现代化短板成为全党和全社会的共识；全国率先发布的《河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为开创工作新局面汇聚强大推动力；创新驱动更加有力，农村改革持续推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蓄势待发，农村产业融合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程加快，为农业转型升级注入强劲驱动力。

从自身发展看，在新的发展阶段，镇平发展位势进入巩固强化期，“宛平一体化”进入全面拓展期，改革开放进入强力推进期，社会治理能力进入优化提升期，国家扩大内需、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决策，为加快推进“宛平一体化”和城乡融合一体化提供了重大机遇；深层次推进改革、高起点推进开放，将为镇平发展活力进一步释放提供重大机遇；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生物技术等高新技术的突破应用，将为镇平县重塑乡村现代产业体系提供重大机遇；中部崛起、汉江经济带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原城市群、京宛合作等多个国家重大战略和政策叠加，也将为镇平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诸多良机。

（二）存在挑战

一是顶层设计统筹不够，财政资金供求矛盾突出，工商资本下乡活力不足。二是城乡融合发展与要素合理流动机制尚未形成，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差距仍然存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任务繁重，新型城镇化动力不足。三是集体经济实力不强，农民缺乏持续增收渠道。四是农业产业化水平不高，高质量农产品不多，产业融合程度不够，新产业新业态新载体发展不快。五是村庄空心化、农户空宅化、农民老龄化形势严峻，村庄内生动力不足。六是乡村治理和基层党组织建设仍存在薄弱环节，治理能力与乡村现代化进程不相适应。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持续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指导河南时和参加全国人大河南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加强和完善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落实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深入践行县域治理“三起来”、乡镇工作“三结合”，突出镇平特色和优势，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以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为突破口，以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为着力点，以深化农村综合改革为根本动力，扎实推进特色现代农业建设，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稳步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推动农业提质增效、农村文明进步、农民增收致富，打造内生驱动三产融合的新农业，建设魅力无穷美丽宜居的新农村，培育共同富裕生活富足的新农民，全力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和组织振兴，奋力开创“三农”工作新局面，力争在打造“三生三美”融合发展的乡村振兴镇平样板，举镇平全县之力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

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叫响“如花似玉 大美镇平”。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管农村工作。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要求，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领导机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管农村工作新局面。

坚持乡村全面振兴。注重乡村发展和治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实现乡村建设各领域、各方面协同共进，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充分发挥新型城镇化对乡村振兴的辐射带动作用，着力破除城乡发展壁垒，推动城市人才、资本、技术等资源下乡，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加快构建新型城乡关系，实现城乡共建共享共荣。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树立绿色发展理念，以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为目标，加强重要生态区域建设和治理，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努力将乡村绿色生态优势转化为绿色生产、生活优势，着力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坚持改革创新激发活力。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创造良好条件和环境，激活主体、激活要素、激活市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提升农村资源

配置效率，调动全社会力量投身乡村振兴。

第三节 发展目标

根据中央、省市确定的乡村振兴的战略目标和“时间表”，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结合镇平县实际，提出 2022 年、2025 年、2035 年和 2050 年规划目标。

（一）战略目标

围绕乡村振兴“镇平样板”的目标定位，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农村人均收入大幅提升、努力成为全市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排头兵”。通过系列举措将镇平重点建设成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现代服务业赋能数字乡村样板区、河南省巩固提升先进县、乡村治理现代化示范区、乡村传统文化繁荣标杆区、田园景色生态宜居样板区。

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按照“全域六产+全域一体化”的发展思路，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夯实供应链、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为引领，持续做大做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河南省农业科技园、杨营农业产业园、小麦现代农业产业园、观赏鱼现代农业产业园等 5 大产业融合园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制造业和服务业全面融合发展，围绕镇平特色产业，持续打造一批产业融合园区，将三产融合打造成镇平又一张国家级名片。

数字乡村样板区。发挥镇平具有发达的玉文化基础、繁荣的商贸传统优势、全国电商示范县牌子、现代物流和全域旅游的广阔前景，抓住国家大力推进数字化发展机遇，深入实施“玉+”战略，全面推动玉产业转型升级，推动文旅产融合发展，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形成现代服务业数字化赋能示范区，推动现代服务业提速提效，打造县域数字经济发展新引擎——村振数字乡村平台，充分发挥信息化在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支撑作用。围绕数字乡村战略方向，构建数字治理新体系，建设适合中国乡村治理体系的县镇村三级治理体系，畅通政策传达与社情民意。

河南省巩固提升先进县。按照《河南省分类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指导文件，镇平县作为34个原国定贫困县（区）被列为“巩固提升县”，重点做好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从集中资源推动脱贫攻坚转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继续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用足用好帮扶政策，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乡村治理现代化示范区。践行“党建+三治融合”的发展模式，突出以党组织为核心的组织体系建设，结合全力打造自治、德治、法治“三治融合”的乡村治理现代化示范区。

乡村文化繁荣标杆区。紧扣铸魂强根，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挖掘玉文化、历史文化、红色文化、和农耕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及传统家风、家训中修身齐家、为人处世的理念和智慧，结合时代要求继

承创新，广泛宣传其中的优秀思想和文化精髓，以文明乡风润民，以文化服务惠民，通过对丰富文化资源的系统搜集、整理、研究和传播，让乡村文化展现出永久魅力和时代风采，不断增强文化自豪感和自信心，叫响“如花似玉 大美镇平”品牌。

田园景色生态宜居样板区。坚决恪守“决不以牺牲环境和透支资源为代价换取经济一时繁荣”的发展理念，将清洁家园、清洁田园作为乡村振兴的重要内容，统筹“三生”空间，在生产上抓防治，在生活上促宜居，在生态上重保护，深入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对路域、水系和村庄全面实施绿化、美化，加快建设乡村绿色生态廊道，深度挖掘全域生态功能和田园优势，集中优势、集中力量实施田园景色生态宜居工程，凸显田园美丽景色，彰显田园生态风光，全力建设生产高效、生态宜居、生活美好的美丽新农村，增强田园乡村魅力。

（二）阶段目标

（1）到2022年，乡村振兴取得重大突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逐步完善，各部门各乡镇推进乡村振兴格局基本形成。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粮食生产这张王牌优势更加凸显，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基本形成。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全部推进完成。农村人居环境得到较大改善，城乡生活水平差距明显缩小。

（2）到 2025 年，脱贫成果全面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在全省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品牌农业强区全面建成，主导产业及其品牌效应具有省内外影响力；乡村生态绿化水平持续提升，美丽乡村建设实现全覆盖；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成为乡村建设主力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健全；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美丽宜居乡村基本实现。

产业兴旺。以品牌农业为引领的现代农业发展体系基本确立，对乡村振兴的引领支撑作用凸显。至 2025 年，扼守粮食安全底线，全县目标建设 79 万亩高标准农田，确保粮食产量稳定在 10 亿斤以上。农村优势产业集群进一步壮大，农村产业链、创新链、服务链、价值链、利益链“五链”同构，以想念产业园为重点，着力打造粮油及食品饮料加工、畜牧及肉类加工、100 亿元级支柱产业集群，观赏鱼、食用菌、花卉、中药材 100 亿元级特色产业集群。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提高到 90%，农产品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农业转型升级处于全省第一方阵，产业对乡村振兴的基础支撑作用更加牢固。

生态宜居。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深入实施农村“三大革命”和“三大行动”，推进“五清一改”全覆盖，农村人居环境大大改善，全域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取得新成效，乡村生态环境明显好转。到 2025 年，全县美丽乡村的长效管护机制完善并规范运行，所有行政村基本完成“三化两改”，持续开展美丽乡村省市级中心村建设。打造省级生态文明示范乡

镇 15 个，示范村 60 个，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 95%，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9%，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5%，生活垃圾集中处理率或清运达到 99%。

乡风文明。坚持塑形和铸魂并重。风清气正的文明乡风基本形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农村居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诚信意识、法制意识显著增强，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初步形成。到 2025 年，县级以上文明村镇建设比例达到 75%，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覆盖率提高到 100%，农村居民教育文化娱乐支出占比提高到 15%。

治理有效。以党组织为核心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全面得到加强，新时代“党建+”综合体建设分类推进，基层干部队伍更加优化，党群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乡村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农村社会安定有序，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善治乡村治理体系基本建立。到 2025 年，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达到 95%，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党群服务中心）规范提升村占比提高到 100%。

生活富裕。农民生活显著改善，农民就业创业、增收途径进一步拓宽。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城乡生活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从美丽新乡村走向美好新生活，农村居民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显著提升。到 2025 年，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6000 元。

（3）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

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人民生活更加富裕，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宜居乡村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带动乡村振兴的示范效应得到彰显，基本建成“三个城市（活力之城、智慧之城、绿色之城）、一个家园（幸福和谐家园）”的现代化镇平。

（四）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实现农业现代化高水平发展，全体农民实现共同富裕，美丽乡村成为新时代美丽镇平的标志和底色。

表 2-1 镇平县乡村振兴指标体系

分类	序号	主要指标	2020 年 基期值	2022 年 目标值	2025 年 目标值	属性
产业 兴旺	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99	100	>100	约束性
	2	农业总产值（亿元）	33.5	35	38	预期性
	3	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30	50	70	约束性
	4	“三品一标”认证率（%）	20	30	50	预期性
	5	农业用水灌溉有效利用系数	0.65	0.7	0.8	约束性
	6	农业标准化生产占比（%）	40	60	80	预期性
	7	农产品质量合格率（%）	98	99	100	约束性
	8	电子商务专业村数量（个）	70	90	100	预期性
	9	市级乡村旅游休闲观光示范村（个）	10	20	50	预期性
	10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接待人数	200	400	550	预期性
生态 宜居	11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66	80	90	约束性
	12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75	80	90	约束性
	13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85	89	93	约束性
	14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比例（%）	90	95	99	约束性
	15	乡村道路和村庄巷道硬化率（%）	30	50	75	约束性
	16	森林覆盖率（%）	33	34	35	预期性
	17	重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60	66	75	约束性
	18	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建设镇（个）	3	10	15	预期性
	19	省级生态文明示范村（个）	15	40	60	预期性

乡风文明	20	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 (%)	100	100	100	预期性
	21	县级及以上文明村占比 (%)	60	65	75	预期性
	22	市级文明村、文明镇占比 (%)	20	30	50	预期性
治理有效	23	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 (%)	80	90	95	预期性
	24	建有综合服务站的村占比 (%)	80	100	100	约束性
	25	“雪亮工程”入户率 (%)	80	100	100	约束性
	26	有村规民约的村占比 (%)	100	100	100	约束性
	27	村委公开制度执行率 (%)	80	90	100	预期性
	28	集体经济收入超过 10 万元占比 (%)	20	40	60	预期性
生活富裕	29	农村人均纯收入 (万元)	1.6	2.0	2.6	预期性
	30	城乡居民收入比 (%)	2.1	1.97	1.85	预期性
	31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11	11	12	预期性

备注：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作为总体规划，依据《河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及《南阳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提出镇平县乡村振兴指标体系。

第三章 优化发展空间，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

坚持乡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实施“双向”融合突破战略。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引领，立足城乡空间发展战略和功能优化配置，坚持产业集聚、资源集约、产城融合理念，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三生”空间。围绕“宛平一体化”建设目标，优化城镇体系空间布局，推动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统筹镇村空间布局

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适度集中的要求，引导和调控城乡融合发展，合理确定农村新型社区和乡村建设模式、数量、布局和建设用地规模，形成分工明确、梯度有序、开放互通的城乡空间结构体系。

（一）科学推进城乡规划一体化

推动多规合一，加快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资源能源、生态环境保护等一体化进程，在空间形态上使城市更像城市，乡村更像乡村。坚持县域乡村规划先行，以县域土地利用规划和乡村建设规划为依据指导，建立完善乡村规划体系，推动村庄规划管理全覆盖。按照“科学规划、产业支撑、基础先行、特色兴镇”的总体思路，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开展与城市工商资本、产业集聚区大型企业配套合作，把返乡创业园建成城镇建设拓展区、产城互动示范区，

打造名副其实的农业产业强镇、誉满全国的金鱼之乡、言石小镇、荷花小镇、航空小镇、艾草小镇和康养小镇等特色小镇，强化其在新型城镇化进程中的支撑作用。

（二）有序建设农民进城新载体

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关键，构建县城、乡镇（街道）政府驻地和农村新型社区等空间载体，提升城镇人口集聚功能。发挥县城基础好、落户成本低、吸引力强的优势，把县城打造成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重要平台。以重点镇、示范镇、工业强镇为基础，以户籍制度改革、下放事权、匹配财力、改革人事权及强化资金、用地保障等为重点，依法赋予部分县级管理权限，积极培育镇区人口超过 5 万人的小城镇，吸引带动农民到镇区生活就业。结合棚户区改造和村庄拆迁撤并，合理确定农村新型社区发展布局和建设模式，新建社区适当向县城和镇政府驻地集中，成为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市民化的重要载体。

（三）扎实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农村土地整治

以统筹城乡发展为导向，以强村富民为目标，以保障农民权益为根本，持续总结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经验，探索符合镇平县特点的增减挂钩工作模式，以空心村整治和散乱低效农村居民点用地整治为主，以玉都街道、石佛寺镇、遮山镇、杨营镇、侯集镇、贾宋镇、老庄镇等镇街为重点，深挖增减挂钩实施潜力，释放农村建设用地潜力，促进土地

集约节约利用，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为推动乡村振兴拓展用地空间。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基础上，探索拓宽增减挂钩融资渠道，积极探索建立城乡发展利益共享机制，形成政府主导下的多元化投资格局。引导企业参与旧村改造工作，拓宽企业用地空间，并制定相应的激励政策。积极探索土地产权及利益机制调整政策，保护农民合法权益；研究制定农村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政策，鼓励村庄向中心镇和中心社区集中；探索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办法；探索合村并点村庄集体建设用地按区位折价流转、农用地交换等模式；探索农村社区配套超市、农资供应、餐饮等经营性用地有偿使用模式。

专栏 3-1：重点乡镇乡村振兴发展重点指引
1、石佛寺镇：深入实施玉文化产业+战略，高水准规划建设数字产业园、文创示范园、健康养身园、彩宝矿石博物馆，推进玉雕加工产业园、国际玉城精品展示区、天下玉源玉原石交易区、特色商业区、玉文化旅游展示体验区、现代服务业配套区“六区联动”。全面推进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玉文化展示交易市场改造升级，增强人才要素集聚和承载能力。实行赋予经济管理事权、匹配财力、强化用地保障等改革措施和支持政策，打造国家文化产业特色镇“升级版”，建成拥有 15 万以上常住人口的业态丰富、活力迸发的数字强镇、文创强镇、开放强镇。 2、遮山、柳泉铺镇：发挥链接南阳的纽带作用，共同建设宛平一体化先行区，打造成为南阳市腹地；推进万德隆物流产业园建设，发挥公路港作用，大力发展物流等配套产业和外向型经济；高质量发展紫海香田、七彩沟休闲农业游，打造文旅康养基地。积极推进吴龙通用航空机场建设，建设航空小镇，打造成为县域综合型副中心城镇。 3、杨营镇：抓住建设省级农业产业强镇的机遇，加快镇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广场游园、返乡创业园、中原荷花博览园建设，深度挖掘产业链价值和文化内涵，大力推进以想念农场为龙头的优质小麦加工产业园、以霖锋绿色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为龙头的莲藕种植基地、以绿谷瓜蒌种植基地为龙头的瓜蒌种植基地、以 207 国道沿线村庄为核心的林果花卉种植基地和“荷香鱼肥”田园综合体建设，建成名副其实的农业产业示范强镇。 4、贾宋、张林、马庄、枣园等乡镇：持续引进培育小商品加工配套产业以及食品

饮料产业；重点发展艾草生产和艾制品加工业，大力发展特色林果、莲藕、蔬菜、烟叶等区域性特色产业；完善电商物流、技术推广、就业服务、返乡创业服务、客运枢纽等功能，搭乘电子商务时代列车，擦亮全国“淘宝镇”品牌，加快发展电商产业，做大做强商贸物流；依托牧原“百场千万”工程、想念农场等项目，加快农业科技示范园建设，推动种养业规模化、现代化发展。高水平建设电商孵化园、乡村旅游田园综合体，打造艾草田园综合体。

5、侯集、郭庄、安字营、彭营等乡镇：强化农业基础地位，稳定粮食、蔬菜等农作物产量。依托“中国金鱼之乡”品牌优势，大力发展观赏鱼养殖、食用菌、苗木林果、牧草等产业，加快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园。突出民族乡特色，大力发展黄牛生态养殖。

第二节 优化三生空间布局

（一）优化现代农业布局

乡村生产空间是以提供农产品为主体功能的国土空间，兼具生态功能。将生产空间逐步融入区域性产业链和生产网络，推动永久性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以及高标准农田建设划定，引导乡村产业集约高效发展，促进第二产业重点向县城、重点镇（乡）及产业园区集中。引导农业生产适度规模经营，扶持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围绕农业生产全过程需求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建设标准化、规模化原料生产基地，布局农产品集散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形成相对完善和集聚的乡村生产空间体系。

（二）打造生活舒适空间

合理确定乡村生活设施用地位置、规模和建设标准，通过对现有生活服务圈内的服务设施进行保留、改造以及乡村基本服务设施的配建，优化乡村生活设施空间的布局。着力

完善供水、供电、通信、污水垃圾处理、公共服务等配套设施，适当增加休闲旅游服务设施，同时建立科学管理、持续运营的新机制，努力满足乡村发展需要。加强资源整合，强化空间发展的人性化、多样化，进一步规划建设农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文体活动广场、村级办公场所、公园、停车场等村落公共生活空间；配套完善乡村菜市场、快餐店、配送站等大众化服务网点，加快建设乡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发展一批多功能的城镇商贸中心，充分满足农民休闲、娱乐、消费等多方面需求。加强中心城区全面提质扩能，加快城南商业片区、安国古城片区和河西新城片区开发，健全城市生产生活配套服务网络。

（三）提升生态宜居空间布局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加强山水林田湖等生态系统治理，划定并保护好饮用水源地，重视植被修复养护、水系岸线防护，慎砍树、少拆房，不人为取直道路，不盲目改变河道流向。充分利用现有洼地、坑塘、沟渠、河道等蓄水空间，拓展农村生态空间，提升环境水平。以造林绿化为主，在重点交通干线、主要河流干渠、农田，继续搞好生态林场、农田林网、森林公园、城镇湿地等建设，改造完善生态廊道。坚持生态保护优先，依据生态系统特征和功能定位，科学划定生态功能分区，以城区及各镇区为中心构建生态居住区；以乡村为中心构建生态农业区；以二龙乡、老庄镇、高丘镇为

中心构建生态涵养区，采取差异化生态建设策略，加强生态保护，着力维护乡村生态安全。

第三节 分类推进村庄发展

顺应乡村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综合考虑建设形态、居住规模、服务功能等因素，将现有村庄分为集聚提升型、城郊融合型、特色保护型、搬迁撤并型四种类型，分类推进村庄建设。到 2022 年，全县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取得重要突破，35%的村庄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到 2035 年，全部村庄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一）城郊融合类村庄

主要包括位于中心城区和建制镇镇区、乡镇镇区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村庄，具备成为城市后花园的优势，也具有向城市转型的条件。对于城中村，纳入城镇建设范畴，进行城中村和城镇化社区改造，使其按照城镇标准进行建设；对于城郊村，该类村庄在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在治理上体现城市水平，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逐步强化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市功能外溢、满足城市消费需求能力。

表 3-1 城郊融合类村庄一览表

乡镇	村庄名称
中心街道	
石佛寺镇	石佛寺村、老毕庄村、李营村、榆树庄、尚营村、贺庄村、马洼村
杨营镇	杨营村、岁坡村、李邦相村、郑坡村、蒋坡村、魏营
晁陂镇	街北一、街北二、宅子杨、王楼、街南
贾宋镇	桥北、薛关、桥南、桥东、桥西、赵营、小集

侯集镇	东门村、西门村、南门村、北门村、姜营村
老庄镇	栗盘村（烟云庄、江家庄、窑口庄、王家组、赵家组、杨家组）、果营（西岭、旅游风景区、文昌阁、上王营、张安、安西、西山、西岭、胡桃园）、任家沟村（二南村、二中村、二北村、麻子沟组、曾寨村（16-18组、樱桃树）
卢医镇	小魏营、大魏营、河东村、卢医
遮山镇	朱岗、钟起营、夏庄、韩沟、
高丘镇	靳坡村
曲屯镇	曲屯村
枣园镇	枣园、杨家、周岗
安字营镇	安字营、白草庄、凉水井、何寨
张林镇	街东、街西
柳泉铺镇	柳泉铺
彭营镇	彭营
二龙乡	老坟沟、二龙、碾坪
王岗乡	砚台村（后砚台）、（大马营）
马庄乡	马庄、白衣堂、栗扒
郭庄回族乡	熊庄、团西、团中

（二）集聚提升类村庄

集聚提升类村庄中产业基础较好、生态环境较好、村庄规模较大、位于交通干线或旅游线路沿线的，应坚持高起点定位、高标准规划，鼓励发挥自身比较优势，进一步做优做强特色优势产业，延伸产业链条，带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统筹推进道路硬化、村庄亮化、环境净化、乡村绿化、农村文化、庭院美化、能源清洁化，率先建设环境美、田园美、村庄美、庭院美的“四美”乡村，打造美丽乡村建设样板。

集聚提升类村庄中产业基础薄弱、人口外流和空心化现象严重、生产生活条件较差的，占乡村总数比例较高，且未来发展存在很大不确定性，这类村庄改造时间跨度大，是乡村振兴的难点。科学确定村庄发展方向，在保持原有规模的基础上，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为重点，稳步推进农

村污水垃圾整治、“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补齐公共设施短板，确保与其他居民享受同等的城乡基本公共服务。

表 3-2 集聚提升类村庄一览表

乡镇	村庄名称
中心街道	—
石佛寺镇	—
杨营镇	—
晁陂镇	官路河、老张营、大栗树、甲林、齐营、关帝庙、山头营、草场吴、中户杨、裴营、张营、罗营、吕营、半坡、郝堂、刘沟、余宅
贾宋镇	下户杨、张楼、老君庙、闵河村、李氏、苇子坑、师洼、上辛营、薛家、黑龙庙、育茂张、大徐营、李普吾、牧庄、寺后张、苏曹营
侯集镇	向寨村、项店村、谭宅村、姜老庄村、宋小庄村、大赵营村、易营村、房营村、侯寨村、宋庄村、刘营村、袁营村、狄庄村、高营村、南洼村、田寨村、常营村、辛庄寨村
老庄镇	东湾村、蒋庄村、李沟村、小西岗村、姜庄（岗庙河、狼东、鸭蛋沟、国沙岗、南岗、上河东、西南、西北、苏扒、黄南、黄北、姜庄、小北庄）、河东村、江田村、凉水泉村（红岭窝）、老庄村、李家庄村（安槐组上组、大堰上组、13组、姜家庄、李家庄）、任家沟村（吴家庄组、任家组、汤河组、庙西组、南岭组、南沟组、朱家庄组、砚池组、刘家板组）、赶丈河村、夏营村、秋树湾村、马家场村（王岭根组、窑上组、母猪峡组、对王庙组、双庙组、石卡沟组、马家场组、马家场河南、马家场河北、石卡沟、双庙、横岭）、玉皇庙村（下河、东庄、西庄、机关、马家西窝、双朵、四方河西、四方车窝、柳树沟、打鹿岭、老沟东西庄、老沟坡头咀太坪、二东、乱柴山牙）
卢医镇	周堂、郭岗、张沟、朱沟、何营、东风、田河、白杨树、金佛寺、郝沟、军刘沟、白龙庙
遮山镇	东魏营、陈善岗、小苏庄、马营、倒座堂、东杨庄、王沟、罗庄、张湾、铁匠庄、孔营
高丘镇	先师庙村、孙湾村、付寨村、徐营村（范营、大路王、徐营、刘家洼）、野鸡脖村、陈营村、门岗村、乔沟村、史岗村、韩营村、唐沟村（许庄、望火楼、唐沟）、上河村、刘坟村、四山村、黑虎庙村、菊花场村、谷营村（谷营、奚岗）、家河村（家河、杨家）、崔岗（陡沟袁、崔岗）、徐沟村（上河流、寨上、下营、上营）、李沟村（李沟、朱洼）、丁张营村（张沟、扁担凹、新农村、新庄、丁寨）、凤翅山（陈家、谢沟、南营、北营）
曲屯镇	兴国寺、柴庄、安洼、曹营、刘冲、楼子王、花栗树
枣园镇	东黄、鱼池马、辛营、上岗、山南、大王庙、沟王、陈岗、老时营、城隍庙、辛营、烂银张、蒋刘洼、塔梁村、绿化村、山北、下户
安字营镇	刘张营、王洼、闫庄、白坡、梨园、元明寺、邱庄、草王庄、刁坡、赵庄、酆岔、姜庄、余寨、孙庄、遇仙桥、史坡、耿梁庄、王孟瑞、梁寨、大王庄、连庄
张林镇	黑龙集、禹王阁、官寺、将庄、李砦、杨庄、土楼、赵营、白庙、华沟、楚营、不老刘、大陈营、布德王、李申动、黑龙庙、朱张营、闻家营、高庄、余西、于河、余东、太平观、沙河刘、公吉王、房坡、贾庄
柳泉铺镇	大湖村、温岗村、大马庄村、李老庄村、大榆树村、温营村、黄棟树村、朝阳村、任家庄村、西沟村、范营村
彭营镇	梁洼、韩堂、南王庄、范庄、李和庄、田营、罗李沟、李锦庄、宋营、柳园、北王庄、田岗、彭庄
二龙乡	付家庄、王坪、东马沟、下河、黄竹芭寺、枣子营、四棵

王岗乡	姑坡、厚碾盘、管家、马岗、杜庄、慕营、朱庄、鄢沟、管刘庄、胡营、靳营、西李庄、岗西、东李庄
马庄乡	大龙庙、杨寨、黄棟扒、小碾王、夹河李
郭庄回族乡	张庄、郭庄、许桥、白杨葩、孙楼、团东、熊庄（周坡庄）

（三）特色保护类村庄

主要是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庄和自然景观特色、生态功能突出的村庄。对历史文化名村和历史悠久的传统村落，重点处理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加强历史文化资源、传统建筑、民风民俗保护，在尊重原居民生活习惯和传统习俗的基础上，改善村庄公共设施和生态环境，保持村庄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对自然景观特色、生态功能突出的村庄，重点保护自然与田园风光的整体形态和环境，在保持原生生态环境和村庄传统格局的基础上，有序推进村庄更新改造，适度发展旅游等环境友好型产业，实现资源保护与村庄发展良性互促。

表 3-3 特色保护类村庄一览表

乡镇	村庄名称
中心街道	-
石佛寺镇	大作营、仝家岭村（党湾、桂沟、南府沟、小仵庄）、党庄村（党庄、宋湾、韩家、大作营）、赵湾村（赵湾、吕湾、陆湾）、平顶山村（平顶山、苇子沟、向阳沟、周家）、贾庄（贾庄）、马隐店（仝湾）
杨营镇	大贾庄村（大贾庄）、程庙（宋庄、刘庄、四户张、马庄、打雁张、程庙）
晁陂镇	街北二、老张营、中户杨、宅子杨、梁堂、半坡
贾宋镇	老君庙村、桥北村
侯集镇	马圈王村、乔其营村、永丰庄村、宋营村、王官营村
老庄镇	东湾村（上沟组、东槽组、麦拉组、摩且沟、吴沟北、吴中、吴东、史岗 12 组、史岗 13 组、史岗 14 组、岭后）、李沟村（周营沿潦河、辛庄沿潦河）、小西岗村（南岗、银洞沟）、姜庄（马拉沟、岔河、下河）、江田村（寨内组、寨外组、丁家组、老庄组）、凉水泉村（凉水泉村、黑沟、阴窝）、老庄村（只南、下苏、只北）、任家沟村（任家沟组、杨家庄组、焦沟组、白庙组、西眼组、四亩地沟）、赶丈河村（瓦房沟、后山车站）、夏营村（山根组）、秋树湾（李发田楚长城遗址）、马家场村（马家场山洞、石卡沟、双庙、顶南指、马家场河北、马家场河南）

卢医镇	卢医村（卢医村）、白龙庙（寺南营村）、郝沟（上郝沟）、军刘沟（刘军沟、徐家）
遮山镇	白沟、陈沟、韩沟
高丘镇	唐沟村（望火楼）、陈营村（陈营）、拐沟村、刘坟村、姚片河村、四山村、响水河村、青山村、周盘村、黑虎庙村、菊花场村
曲屯镇	楼子王、花栗树
枣园镇	鱼池马村（石桥王）、城隍庙村（前冯）、烂银张村（西岗李）、绿化村（绿化）、山南村（寨内）、东黄村（东黄）、山北村（山北张、小牙子黄、大牙子黄）、下户村（时寨）
安字营镇	王洼（杜庄、刘庄、南地、杨堂、于洼、三冢洼）、姜庄（姜庄、齐庄、唐营）
张林镇	禹王庙、李寨
柳泉铺镇	王河村、田岗回民村、新集村、大庄寺村
彭营镇	太子寺、司营、冯营、罗李沟、李庄
二龙乡	三潭、清凉树、凉水坪
王岗乡	砚台村（杨安寺寨）、管家（管家、铁牛庙、吴营、杨家、曹坡）、马岗、前裴营
马庄乡	马庄、唐营、尤营
郭庄回族乡	孙楼、许桥（刘庄、许桥）

（四）搬迁撤并类村庄

主要是位于自然条件严酷、生存环境恶劣、发展条件严重欠缺的深山荒芜区、地质灾害区、生态保护（脆弱）区和河滩受淹区的村庄，以及规模小、极为分散、交通不便、居住人口持续减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难度大的村庄，可通过易地扶贫搬迁、黄河滩区居民迁建、生态扶贫搬迁、农村集聚发展搬迁等方式实施村庄搬迁撤并。已列入搬迁规划的，严格限制新建扩建活动，按照靠县城、靠乡镇、靠园区、靠景区的原则进行安置，强化产业就业后续支撑，统筹解决村民生计、生态保护等问题。农村居民点迁建和村庄撤并，要尊重农民意愿，不搞强制搬迁和集中上楼。

表 3-4 搬迁撤并类村庄一览表

乡镇	村庄名称
中心街道	-
石佛寺镇	全家岭（石屋沟、下沟）
杨营镇	-

晁陂镇	刘沟（秋树庙、徐庄、小刘沟）、中户杨（土寨）、关帝庙（彭家营、赵楼、张寨、马营）、半坡（梁寨）、郝堂（贺坡）、罗营（苏庄）、大栗树（郭庄）、宅子杨（魏岗）、官路河（圪辽河）
贾宋镇	-
侯集镇	高营村（金家庄）、狄庄村（易家庄、杨家庄、狄庄）、南洼村（曹洼、小张庄）
老庄镇	小西岗村（沙坡、南岗）、姜庄（西坡、周沟、郭岭、东湾、贺家疔）、时沟村（毕家沟）、玉皇庙村（西庄北沟、南坡、陆岭根、棕岗西头、猪毛沟、西沟、油房沟、棕南岗、四方山荆沟、老沟、端公庄、炉场沟、半截河）、凉水泉村（关山）、李家庄村（黄土岭、小李沟、东坡根、上西沟、老虎沟、下西沟）、任家沟村（罗家组、徐家组）、赶丈河村（表草湖、滴水窑沟、东河、园山）、王庄村（宋家组、吴家组、寨内组、拉字组、苗沟、黑龙潭、赤坡、仝家南沟）、马家场村（郭家老庄、长岭、辣子沟、核桃沟、黄土岭、凉风眼）、余堂村（门槛岭、大东沟、九月沟）
卢医镇	郝沟（杨家沟）、金佛寺（王恒家）、大魏营（河湾）、卢医村（卫家）
遮山镇	朱岗（大小梁洼）、小苏庄（岳庄）
高丘镇	拐沟村（玉石碾、周家、大四、柿树岬、刘家庄、黄土子、井边、喇叭沟、导师庄、南窝）、史岗村（郭家）、家河村（北庄）、刘坟村（段家、曹家、丁家、岬脖、萝卜药庙、刘家、吴钩）、姚片河（安坡、老克沟、李家、薛家、玉石庙、杨家、孟家、李家、东沟、门家庄、南沟、阳坡洼、范家、杜家庄）、四山村（伏马沟、张家、陈家、虎沟、马头嘴、南坡）、菊花场（东坡、西坡、养马寨）、黑虎庙（周家、西坡、山潭庙、菩萨庙）、周盘（秦家、李家、老庄、南沟、岭前、毛家、杨家）、野鸡脖村（杨家、肖家、西岗）、青山村（白家庄、上河、西坡、青山后、西寨、寨子河）、响水村（前爬、史家沟、王马沟）、上河村（仵家）、谷营（王家沟）、乔沟（丁家、王家）、陈营村（狼洞沟、阎老坡后、朱家）、丁张营村（丁寨后）、徐沟村（两道沟）、先师庙村（肖寨）、孙湾村（新后营、河北）、唐沟村（曹家、郭家、党家、韩家、刘家庄、付家）、靳坡（东沟、韩家）
曲屯镇	五龙庙、齐岗、彭岗、马家、罗洼
枣园镇	老时营村（沟西、南庄）、枣园村（下刘家）、上岗村（下河河东小自然庄）、大王庙村（郭家）、蒋刘洼村（岗上）、沟王村（黄家）、山南村（姬洼、小梁庄）、东黄村（毛家）、下户村（河东）
安字营镇	-
张林镇	黑张
柳泉铺镇	青山村（秦家、姜家、大竹园、倪家、小山、大四、吕家、瓦家庄、孙家、小马庄）、付营村（棟树坡、小竹园、余家庄、柴家庄）、后洼村（二岗窝、三鑫、寨里、赵家、张家、韩家、河边）
彭营镇	李锦庄（黄落莲、冯庄）、西王庄
二龙乡	石庙、东山
王岗乡	岗西村（杨王家、王岐家）
马庄乡	白衣堂（小郭营）、黄棟扒（西马家、张家）
郭庄回族乡	郭庄村（香还庄）、张庄村（王湖庄）、团东村（答家庄、礼拜寺）、白杨葩（大侯庄）

表 3-5 村庄发展目标

类型	集聚提升类	城郊融合类	特色保护类	搬迁撤并类
----	-------	-------	-------	-------

目标	到2022年，约12%的村庄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到2035年，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内的村庄实现城镇化，融入城镇。到2022年，在全省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到2022年，50%的村庄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到2035年，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内的村庄实现城镇化，部分村庄按规划建设农村新型社区。
标准要求	产业发展基础增强，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宜居宜业水平提升；乡风文明、乡村治理全面加强。	产业发展优势明显，三产融合发展程度高；基础设施配套齐全，环境优美宜居；乡风文明、乡村治理全面加强。	特色资源保护与村庄发展良性互促，集体经济实力强；基础设施和公共环境明显改善；乡风文明、乡村治理全面加强。	保障正常生产生活条件；迁建与发展同步推进；农民就近安居和就业取得显著进展。

第四章 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培育产业兴旺新动能

以农业供给侧改革为主线，按照河南省“四优四化”要求，围绕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供应链，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产业体系、经营体系，全面提升镇平县乡村产业现代化建设水平，贡献产业振兴的“镇平样板”。

第一节 优化农业产业结构

按照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持续夯实农业产业基础，优化农业产业布局，围绕“巩固、增强、提升、畅通”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种植业结构，着力发展绿色农业，加强品牌和基地建设，建成10万亩优质小麦、35万亩油料生产基地和5万亩优质蔬菜、10万亩花卉苗木、4万亩道地中药材、1.5万亩观赏鱼养殖基地。高质量发展养殖业，打造装备设施先进、清洁化、智能化的百万头生猪养殖基地。

落实优质粮油、精品蔬菜基础品牌产业，壮大观赏鱼、花木、畜禽、中药、林果等精品特色产业，培育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电子商务战略新兴产业。

（一）优化农业空间布局

根据镇平县农业环境条件和资源禀赋特点，以种养业规模化为目标，按照山区、丘陵、平原、河流等农业生产空间，以突出适应性种植和比较优势为原则，着力优化农业区域布

局，着力实现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圈层梯次发展和重点有序突破，科学规划“一核两带三区”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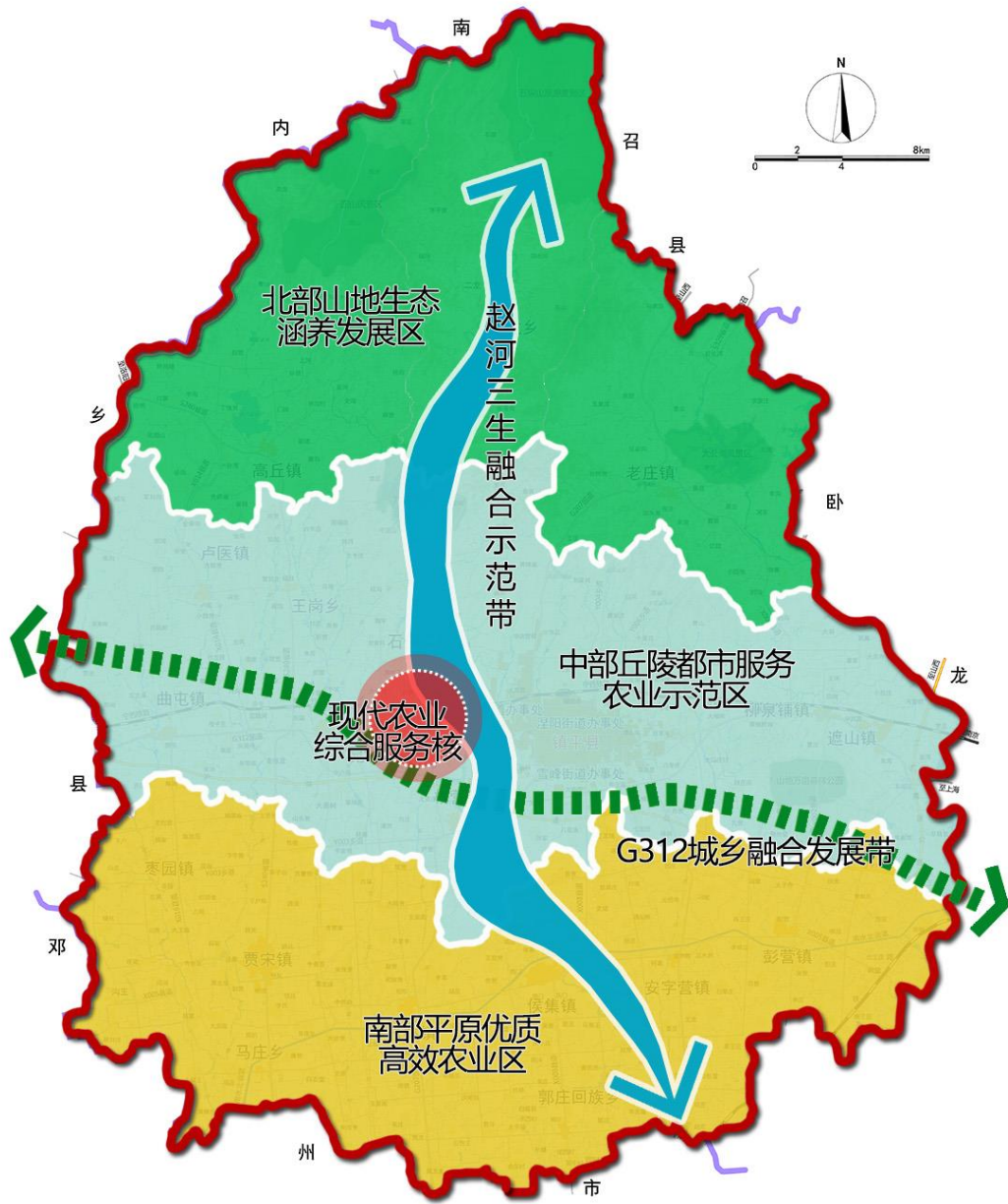


图 4-1：镇平县农业产业空间布局图

现代农业综合服务核：以想念食品产业园为中心集中区域科技、政策和产业优势，鼓励政府、科研院所和企业成立产业发展联盟，发挥其服务县域农业发展的服务功能，依托

国家农业产业融合示范园、跨境电商物流园等重点项目为基础，建设农产品加工集聚中心、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等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中心，实现农业模式、品牌、智力等生产要素的输出，进一步提升镇平区域知名度；

G312 城乡融合发展带：G312 作为镇平县连接南阳市主要道路，串联南阳市和镇平县的绿色资源，整合道路沿线的生态田园资源，按照“农业产业+城乡发展”的发展思路，打造贯通宛平一体化城乡融合发展带。

赵河三生融合示范带：以赵河天然生态资源为依托，由北部山区经中部中心城区流向南部平原，南北串联五垛山景区、赵湾水库、玉文化旅游区、中原荷花博览园、观赏鱼产业养殖区、想念农场基地、郭庄蔬菜基地等镇平主要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确保沿赵河两岸区域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打造镇平生产、生活、生态协调，三生融合发展。同时各旅游集散点有效串联，打造满足旅游交通需求的快速通道，一条属于镇平县全域旅游发展的**1号公路**，同时结合造景及周边绿化，局部也可以形成一条极富特色的乡村旅游风景道。

北部山地生态涵养发展区：切实把北部山区乡村的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把发展劣势转化为后发优势，促进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依据镇平县岗丘山地乡村资源禀赋、环境容量、气候条件等因素，选择一批生产基础好、产业优势

突出、辐射带动能力强的乡镇，因地制宜发展畜禽养殖、茶叶、经济林果、花卉苗木、食用菌、中药材等特色产业和生态旅游业等。

中部丘陵都市服务农业示范区：坚持“特色特产、绿色精品、生态高效、专业规模”发展定位，围绕中心城区建设都市农业、休闲农业和生态农业，强化农业基础建设和设施装备，积极推进农业科技创新，努力构建都市农业产业体系，全面推进农业现代化，服务中心城区，辐射南阳市区。

南部平原优质高效农业区：南部是镇平主要农业生产空间，大力发展优质粮油生产、持续发展精品蔬菜生产、做精做优特色农业生产，构建镇平农业大县、农业强县。

（二）优化农业生产体系

抓住粮食这个核心竞争力，坚持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持续巩固发展粮食、油料、畜牧、蔬菜等基础产业，提高农业发展的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促进全县高效种养业转型升级，实现粮食安全和现代高效农业相统一。聚力打造 2 个 100 亿元级的产业集群（包括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械、智能制造和光电、新能源、数字经济在内的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和现代绿色食品产业集群），5 个 50 亿元级产业集群（包括轻纺针织、循环经济和新型建材、特色农产品加工、现代商贸物流、文化旅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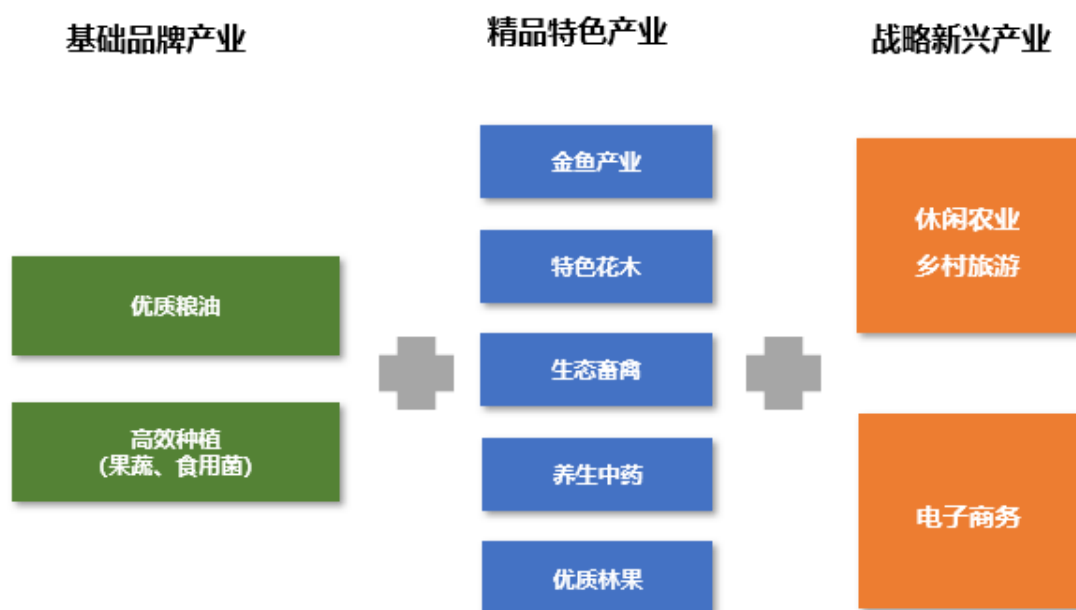


图 4-2：镇平县农业产业体系

1、稳定基础品牌产业

优质粮食：镇平作为优质小麦主产地，着力抗稳粮食安全重任，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粮食主产乡镇为基地，以主要粮食作物小麦、玉米为重点，依托龙头企业，集成技术，集约项目，集中打造粮食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高质高效示范区，建设一批专用品牌生产基地（以小麦为例，包括高筋、低筋、糊粉层专用基地），形成产供销一体化发展，将想念农场种植基地发展模式辐射扩大，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提高资源利用率和土地产出率。在全县选择生产条件好、增产潜力大的杨营镇、张林镇、贾宋镇、侯集镇、枣园镇、安字营镇、彭营镇、马庄乡和郭庄乡等南部平原乡镇，开展优质粮食示范区建设，力争到 2022 年全县优质粮食生产基地发展到 30 万亩以

上，进一步巩固产粮大县地位，确保粮食总产量稳定在 10 亿斤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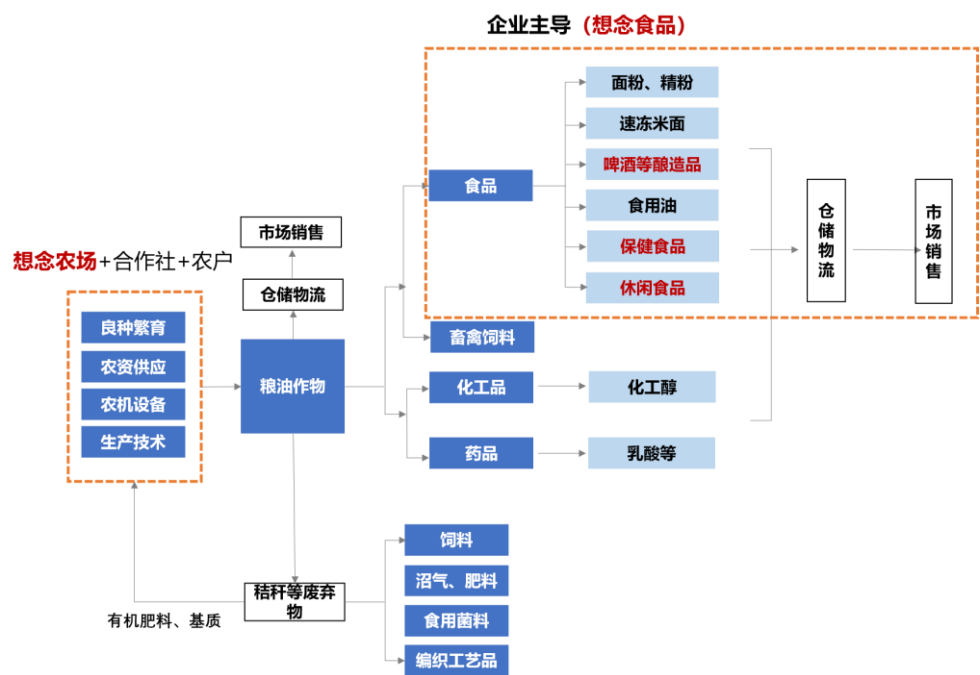


图 4-3：镇平县小麦产业链

发展优质油料。根据镇平生态、生产条件，按照“稳定油菜种植面积，扩大优质花生种植面积”的思路，优质花生重点布局在曲屯、卢医、王岗、高丘、二龙、石佛寺、老庄、遮山、柳泉铺等北部浅山丘陵区，重点示范推广高油酸油用、食用优质花生新品种；优质油菜重点布局在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所划定的 17 个乡镇办，重点示范推广“双低”油菜新品种。到 2022 年，全县油菜种植面积发展到 3 万亩，“双低”油菜示范推广面积有较大提高；花生种植面积发展到 35 万亩，高油酸油用、食用优质花生示范推广面积有较大提高；优质油料规模化种植得到快速发展。

发展高效果蔬。坚持示范带动，以郭庄乡、张林镇、马

庄乡种植广东菜心、芥白；杨营镇种植莲藕；各乡镇结合扶贫车间栽植香菇、双孢菇、羊肚菌、金针菇、平菇等，进一步大力发展绿色有机果蔬（重点加强莲藕和食用菌、酥瓜、黄瓜等），持续推进国家级农产品示范基地建设。坚持走“龙头公司+基地+农户”的模式，全面提升果蔬基地规模化、有机化、设施化、智能化水平，实现“规模上体量”“四季稳供应”的产业格局，打造有机果蔬直供基地。做好果蔬净菜初加工及精深加工。在产业链后端，强化冷链物流配送、品牌建设、文旅融合等产业配套服务支撑能力建设，提升产业融合发展能力。到 2022 年，发展优质蔬菜 3.5 万亩，其中以霖锋公司为龙头扩大莲藕种植规模，拓展莲藕深加工，面积达到 1.5 万亩。到 2022 年，食用菌形成生产、加工、销售一条龙的良好格局，产业规模达到“10 个乡镇 50 个村”的整体目标，年鲜菇生产量达到 24000 万吨，实现产值 2 亿元以上。到 2025 年，建设国家级食用菌产业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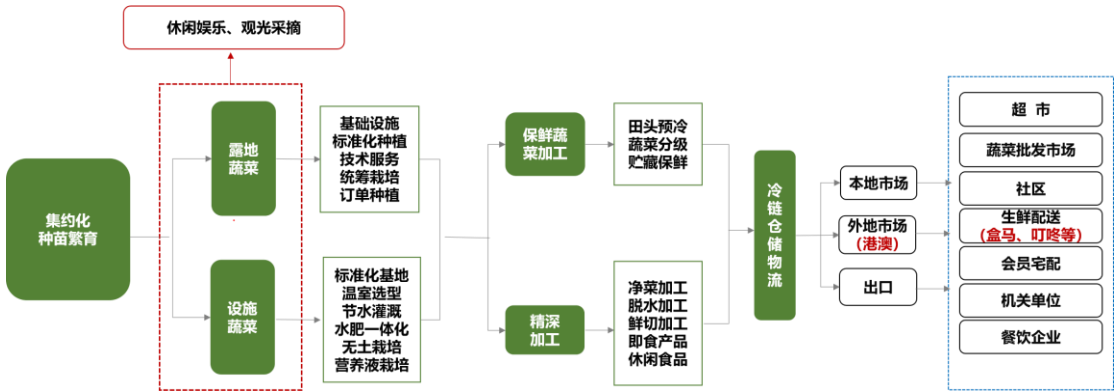


图 4-4：镇平县蔬菜产业链

2、发展壮大精品特色产业

现代畜牧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机制创新为动力，

用现代发展理念引领畜牧业，以畜牧产业化龙头企业牧原集团生猪养殖、君和农牧现代化养殖发展为抓手，加快发展畜牧业规模化标准化畜禽养殖场(小区)建设、良种繁育、繁育站点建设、畜牧业服务体系建设、饲草饲料基地建设、畜牧业科技创新、专业化合作组织建设等项目建设。到 2025 年，结合“百场千万”养殖基地工程，，建设集屠宰、深加工、肉制品研发、生鲜配送、中央厨房餐食配送、冷链物流和“菜篮子”供应为一体的国家级现代化肉食品产业园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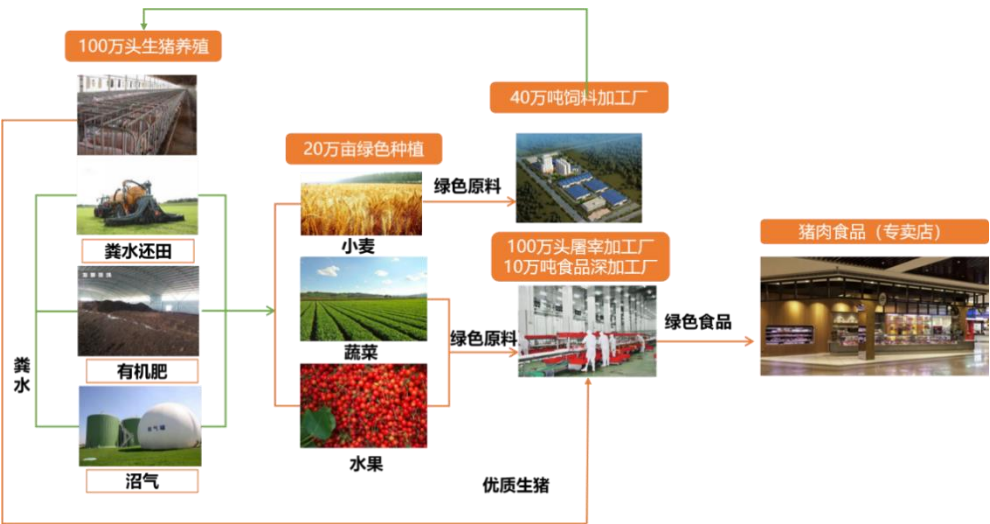


图 4-5：镇平县畜牧（生豬）产业链

观赏鱼产业。充分发挥以侯集镇、安字营镇、郭庄乡、杨营镇、张林镇等为主的观赏鱼养殖圈，引进、培育名贵优良品种，发展优质观赏鱼，建设观赏鱼孵化养殖基地，大力推进池塘健康养殖、设施装备养殖、多级人工湿地养殖等生态养殖模式，与上海海洋大学、河南省水产科学研究所等国内科研院所合作，在观赏鱼种植资源及品种研发上下功夫，真正实现以镇平县长彦观赏鱼养殖有限公司为龙头的公司+

农户经营模式。扩大系列化产品生产规模，优化电商营销网络，开发展销、拍卖、高端客户订购、礼品设计等营销模式，进一步唱响镇平金鱼品牌。配套建设金鱼产业园，拓展观赏鱼专业化养殖、饲料、医药、器具、运输配套等相关内容，带动饲料加工、病虫害防疫、包装、物流等产业集群化发展。到 2025 年，观赏鱼养殖面积达到 1.5 万亩，年产达 1.6 亿尾，产值达 1 亿元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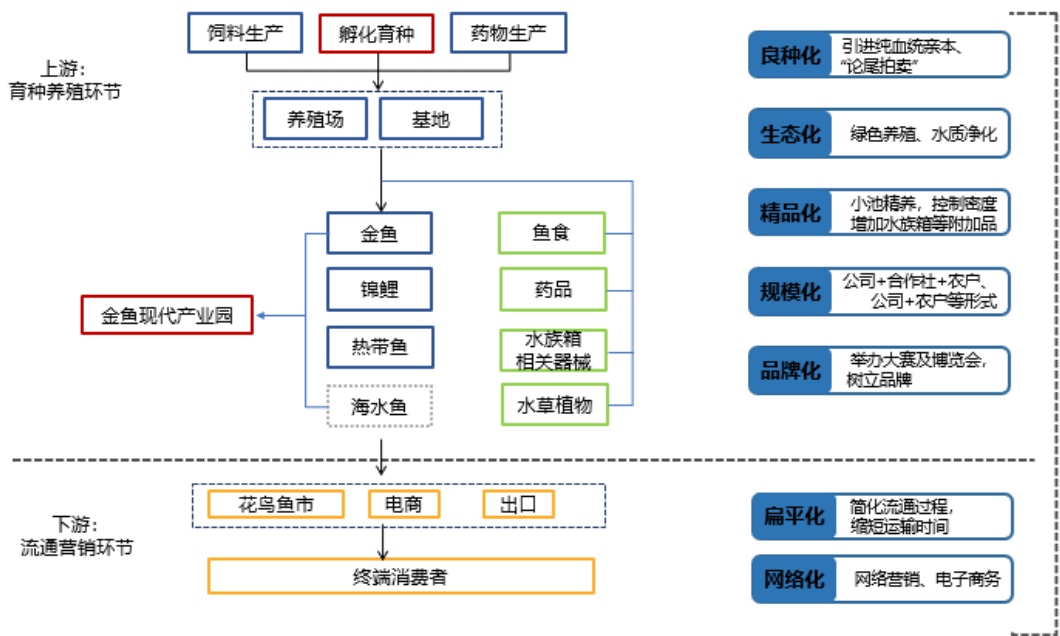


图 4-6：镇平县观赏鱼产业链

特色花木产业。加快培育壮大花木育苗、种植、稀有花卉栽培、鲜花剪切、园林绿化施工、冷链物流配送系列产业化集群。

以贾宋镇重点发展玉兰，卢医镇、玉都街道重点发展牡丹，适当培育新兴的花木品种，到 2025 年，苗木花卉面积发展到 4 万亩，进一步传播“十里花卉苗木”长廊美名。带动休闲产业、生态农业发展，建设一批度假村、野外聚餐、农

家乐等休闲旅游项目，打造新的亮丽风景线。牡丹新增种植面积 2000 亩，建设品种培育、牡丹产业配套设施等，到 2022 年打造成为豫西南最大、集观赏、旅游、采摘、药用为一体的综合牡丹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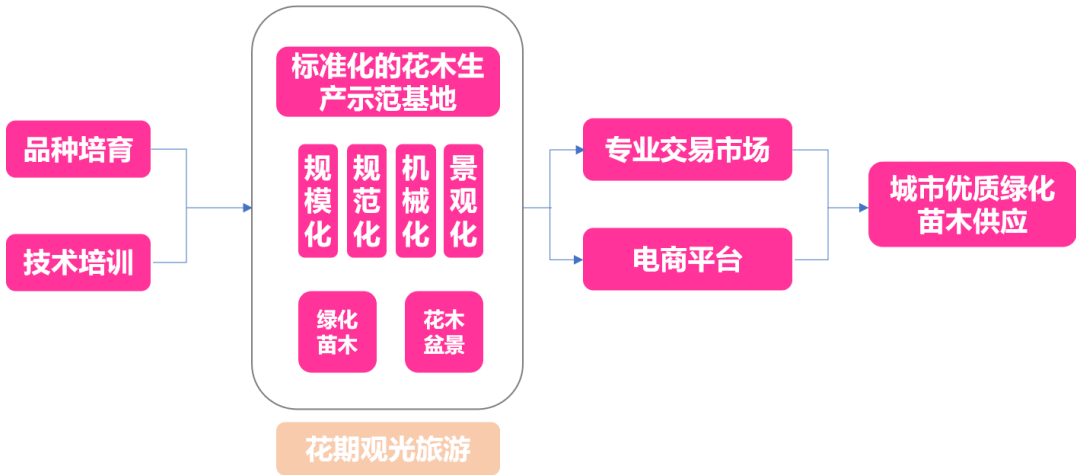


图 4-7：镇平县花木产业链

养生中药。中草药作为镇平的特色产业，全县按照“龙头+基地+农户”的思路，以枣园镇、卢医镇为中心，重点发展柴胡、艾草、皂荚、油用牡丹等 20 多种道地中药材种植加工，提高中药材育种、栽培、加工的科技含量，结合河南中医药健康养生小镇建设，加强加快三产融合，延伸产业链。到 2025 年，中药种植面积达 2 万亩，以艾草为重点，建设集种植、加工、科研、康养于一体的健康特色小镇。

优质林果。加快果业转型升级，进一步优化种植结构和品种布局，积极推进适度规模的标准化生产经营，推进新品种引进示范与推广项目、基地建设项目、品牌培育及加工销售项目、生态观光园建设项目、林果产业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建立“龙头组织+基地+农户”的生产经

营模式。加强老果园改造、发展优势品种，以老庄、卢医、玉都、石佛寺、柳泉铺、王岗、晁陂、张林、马庄、侯集等乡镇街道为重点，打造万亩樱桃、万亩梨果等特色林果产业基地，结合花期、采摘打造休闲体验项目。到 2025 年，林果产业改造或新发展 5000 亩，其中樱桃 3000 亩、梨树 1000 亩、桃树 1000 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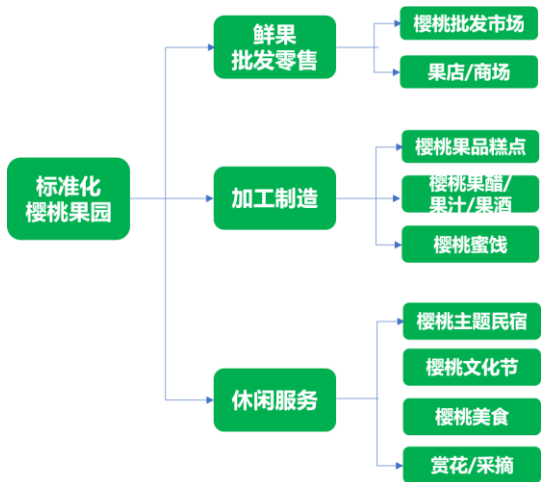


图 4-8：镇平县樱桃产业链

3、创新战略新兴产业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依托产业、田园、生态、人文等优势，以旅游+、生态+、文化+等模式为主导，按照“标准化、品牌化、产业化、产品化、特色化”发展思路，积极拓展农业休闲娱乐、保健养生、教育、旅游等功能，大力发展集创意观光、乡土风情、娱乐休闲、农耕文化、农事体验、健康养老为一体的新型农业业态，依托 4A 级景区国际玉城、3A 景区广泉谷、3A 景区玉雕大师园、3A 景区中原荷花园等具有一定知名度景区为核心，通过建设全域旅游示范县串联太公

湖旅游度假区、五垛山道教文化旅游区、楚长城、玉都牡丹园、紫海香田庄园、长彦金鱼苑、彭雪枫纪念馆、玉兰观赏园等一系列农文旅景点，打造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目的地，叫响“如花似玉 大美镇平”。到 2025 年，着力推动乡村生态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重点打造 5—6 个 3A 级以上景区、4—5 个集吃住行游购娱养于一体的乡村旅游产业集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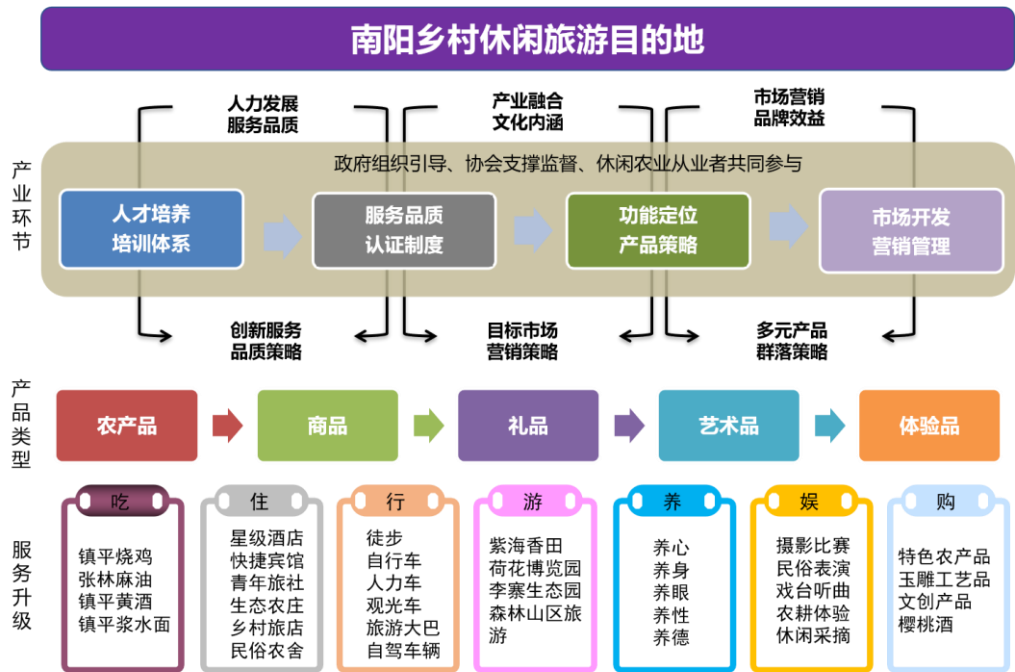


图 4-9：镇平县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产业链

电子商务。镇平县作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支持县域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和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建设，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推动包装设计、冷链物流、快递物流、仓储配送、示范园区等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新型农产品供应链。到 2021 年，通过发展“十百千工程”，成功扶持培育一批“淘宝镇”、“淘宝村”、“农村电商带头人”。到 2025 年，布局电商全产业链项目，重点

建设梧桐树新经济产业园、县乡村三级电商物流体系、分布式电商直播基地、物流园和电商培训提升及培训平台。

第二节 构建三产融合格局

立足县域农业资源优势，按照“延长产业链条、完善产业布局、加强科技创新、培育特色品牌、建立利益联结机制”的发展思路，布局产业后整理、原产地加工、仓储物流、电子商务、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等领域，挖掘农业生态价值、休闲价值、文化价值，发展多类型农村产业融合方式，培育多元化农村产业融合主体，构建产业生态化、生态经济化、三产融合化的“新三化”现代复合式农业产业体系，贯通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培育乡村发展新动能。

（一）统筹一二三产功能布局

加强规划引导和市场开发想结合，基于各乡镇产业优劣势，对三产功能定位进行总体布局，以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为核心，强化各乡镇在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商贸服务、乡村旅游等领域的专业分工，差异化建设专业的特色小镇和示范村，进一步完善市场交易、商贸物流和人力资源保障等配套服务功能，形成普通村服务中心村、中心村服务特色小镇的区域功能网络。将农村产业融合与新型城镇化建设有机结合，推进农村产城（镇）融合，在推动一产逐步向二三产业延伸的同时，引导农村二三产业向县城、重点乡

镇及返乡创业园、产业园等集中，带动加工、包装、运输、餐饮、信息、金融等产业全面发展，促进产城（镇）融合、产城（镇）互动和农村繁荣。

（二）全面加快农村工业化进程

用工业化理念和融合发展模式助推乡村振兴。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主攻方向，以想念、牧原、松林菇业、万德隆“中央大厨房”为龙头的农业加工企业，整合原料优势与品牌优势，通过推广成熟适用的加工技术，推动农产品初加工水平整体升级，打造一批镇平农产品加工品牌。重点抓好牧原肉食综合体建设项目、想念食品产业园及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项目、食用菌产业园项目建设，建设高品质原料基地，拉长产业链条，带动畜产品屠宰加工系列、黄酒饮品加工系列、植物油生产加工系列、果蔬莲藕制品系列、食用菌生产加工系列等产业链集群快速发展。以生物医药为龙头，积极开发慢性病特医食品、食药同源保健品，带动柴胡等 20 多种道地中药材种植加工。以观赏鱼养殖为龙头，大力开发名贵观赏鱼品种，扩大系列化产品生产规模，优化电商营销网络，开发展销、拍卖、高端客户订购、礼品设计等营销模式，进一步唱响镇平金鱼品牌。加快培育壮大花木育苗、种植、剪切、冷链物流配送系列产业化集群。到 2025 年，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70%，农产品加工总产值达到 5 亿元。

（三）完善农产品电商物流体系建设

科学规划合理布局，镇平县作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通过搭建县、镇、村三级服务网络，构建“生产基地+批发市场+电子商务+物流配送”的农产品流通模式，搭建县域电商生态链，推进镇平“互联网+”融合发展。立足玉雕、面食、观赏鱼等特色产品，开展电商直播带货行动，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引进携程网、猪八戒网等平台，推动“互联网+旅游”“互联网+服务”等跨产业融合。以县跨境电商园区为载体，深化与亚马逊、敦煌网、速卖通等跨境电商平台合作，打造镇平数字贸易产业带和数字贸易展示中心，为企业产品上线提供人才培养、企业孵化、市场分析等优质服务，推动 100 家工业企业上线入网，跨境网商数量突破 1000 家。将创建工作纳入乡镇(街道)考评体系。建设豫西南物流分拨中心及城乡智慧物流基地，完善物流基础设施，整合快递物流大数据、电商大数据及配送资源，提升快递物流配送效率和乡村快递网点覆盖率，逐步构建以县物流园区为中心、乡镇快递超市为支撑、410 个村级电商服务站点为依托的城乡双向畅通的物流配送网络。强力落实电商物流“十百千”工程，到 2022 年，县、镇、村三级物流网点基本完成并投入使用。

（四）充分发挥国家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引领作用

突出抓好国家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省级农业科技示范

园和农业产业强镇建设，以构建“一区一园八基地”为重点，以产业集聚区为加工区，以想念产业园为核心区，以杨营、张林、侯集、贾宋、枣园、郭庄、马庄、雪枫等8个平原乡镇（办）种植基地为依托，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发挥“两园一镇”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全县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高质量发展。一是抓紧建设万亩想念农场，引导标点食品订单紫薯种植等扩规增量，大力发展订单农业。二是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体，以保底收购、保底分红、利润返还、股份合作等形式，组建县乡村三级专业合作社，与农民共建产业融合利益共同体。三是大力开展“互联网+”行动，利用阿里巴巴、“玉见镇平”等电商平台，加快农产品线上线下融合。支持“想念”品牌推广，建立直营店、旗舰店、代理分销店，延伸销售网络，扩大产品销量。四是加快农业信息化建设，构建智慧农业中控系统、大田智能信息采集系统、土壤肥力及重金属监测系统及追溯体系等，提高农业数字化水平。五是依托返乡创业园，开展农业科技企业孵化，大力发展具有镇平特色的富民产业，构建“一乡一特、一村一品”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五）加快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

结合整县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创建工作，以玉+文化为核心，完善全域旅游体制机制及政策保障，加大旅游公共服务及旅游供给体系，注重品牌发展，发展旅游系列产品，全面

推动创新示范。以 G312、G207、赵河为轴线打造旅游风景道；加快建设旅游游客服务中心、标识引导和解说系统，提升乡村旅游规范化水平；加强研发集镇平民俗文化、特色产业、时尚于一体的乡村旅游商品，打造一批集文化展示、农业科普教育示范、农业生产体验区、有机瓜果采摘、特色农家乐为一体的休闲农业示范村、示范园区。以中原荷花博览园、老庄樱桃园、紫海香田大地艺术庄园等为重点，发展田园观光、民俗风情、农业体验、民宿度假特色鲜明的旅游名村和主题园区；以太公湖、五垛山等为载体，加快发展森林山区旅游、水利风景区旅游、河湖湿地观光等产业，积极开发观光农业、游憩休闲、健康养生、生态教育等服务；以彭雪枫纪念馆、彭雪枫故居为重点，深入挖掘革命文物资源的潜力，加深文化体验感与互动感，打造红色旅游品牌，推出一批研学旅行和体验旅行精品路线，促进镇平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以“镇平玉雕”国家级县域公共品牌为支撑，以玉文化博物馆、国际玉城、中国玉雕大师创意园、真玉天地、玉博苑等为抓手，以玉雕产品赏、购为基础，深入开发玉文化全域旅游；全面深化乡村旅游扶贫，推动乡村从“卖产品”向“卖风景”“卖文化”“卖体验”转变。到 2025 年，创建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发展 10 个休闲农业重点乡镇（杨营镇、侯集镇、老庄镇等）、20 个重点村（姜营村、老庄村等），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年接待客人超过 550 万人次，年收入

达到 5 亿元，建设全域旅游示范县。

专栏 4-1 农村三产融合发展重点工程
1、三产融合示范园建设工程。建设融合特色鲜明、产业集聚发展、利益联结紧密配套服务完善、组织管理高效的国家级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园。 2、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工程。突出园区化布局，引导各类龙头企业向园区集中，促进原料生产、精深加工、科技服务、体验展示、物流配送有机衔接，着力打造 5—6 个综合收入超亿元的示范性园区平台。 (1) 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工程。以品牌和特色为主导，以要素集聚化、耕作机械化、产品优质化为导向，至 2025 年，以小麦、观赏鱼、莲藕、双孢菇、艾草等产业为基础，创建 3-5 个现代农业产业园。 (2) 农业科技示范园建设工程。以生物农业、智慧农业为主攻方向，按照“一区一主题”的思路，推进贾宋花卉苗木科技示范园建设，新规划建设 2-3 个农业科技示范园区。 (3) 田园综合体建设工程。把田园生产、田园生活、田园景观融合提升，把生态农业、观光农业和生态旅游、文化旅游及其他第三产业交融集成，提升杨营镇“莲香鱼肥”田园综合体示范功能。至 2025 年，规划建设 2-3 个以特色突出的自然村落和田园农业为核心，融创意农业、循环农业、农事体验、民宿餐饮以及新型农村社区为一体的田园综合体。 (4) 农业产业强镇、强村建设工程。聚焦镇（乡）域 1—2 个主导产业，建设一批标准原料基地、集约加工转化、区域主导产业、紧密利益联结于一体的农业产业强镇，打造主业强、百业兴、宜居宜业的农民区域服务中心，重点打造 2-3 个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 10 亿元的强镇（杨营镇、侯集镇）。依托乡村特色优势资源，拓展乡村特色产业，建设富有特色、规模适中、辐射带动力强的乡村产业集聚区，培育一批“产品小而特、业态精而美、布局聚而合”的“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形成一村带数村、多村连成片的发展格局，至 2025 年，打造形成 3-5 个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亿元的强村。 3、电商发展全产业链。 (1) 建设电商“十百千工程”。成功创建 10 个淘宝镇、100 个淘宝村、培育 1000 名电商带头人。 (2) 梧桐树新经济产业园提升工程。项目规划建设品牌电商区、农特产品上行展

示中心、仓储分拣中心、跨境电商总部基地、西安交大数字化实践基地、新媒体综合中心、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农产品配送中心八大功能区。

(3) 县、镇、村三级物流网点工程。构建以县物流园区为中心、乡镇快递超市为支撑、村级电商服务站点为依托的城乡双向畅通的物流配送网络。鼓励发展农产品生产、保鲜、贮运、食品加工、物流配送、餐饮服务一体化经营，推行“生产基地+加工企业+商超销售+电商销售”等新模式，到2022年实现县域全覆盖。到2025年，建设5-6个设施功能完备、管理先进、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农产品集散中心、展销中心、物流加工配套中心和冷链物流中心。

(4) 分布式电商直播基地建设。在石佛寺、侯集、曲屯、遮山等重点乡镇，建设玉产品、观赏鱼、汽车用品、食品等电商直播基地。

(5) 电商培训提升及培训平台建设。引进专业培训机构，持续开展国内电商及跨境电商技能实操培训。同时依托现有资源，在县城建设远程电商培训中心、新型技术培训教育基地，在乡镇中心行政村建设终端培训点，形成覆盖全县的电商远程培训网络。

4、镇平县豫西南物流分拨中心及城乡智慧物流基地建设工程。围绕建设全国性物流节点城市，打造一个集智慧物流、物贸融合、仓储物流、智慧绿色、立体高效为一体的区域智慧物流体系。至2025年，重点建设邮政豫西南寄递分拨中心项目、物流仓储中心项目、农产品冷链中心建设项目、智慧农商城项目、万德隆生活品物流园项目、公路港物流园项目、城乡物流配送流通体系、智慧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等。

6、农业与加工业融合“双百亿”集群培育工程。以想念食品为龙头，开展主体跨界融合、要素跨界配置、业态跨界创新、利益跨界共享，带动食品加工基地高质量集群化发展，打造 50 亿元级食品饮料加工产业链集群；依托牧原生猪养殖基地，大力推进生产、屠宰、分割、加工、包装、冷链物流全链条发展和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打造 50 亿元级生猪生产加工产业链集群；加大以食用菌为重点的高品质果蔬开发力度，大力发展规模化、设施化、智能化生产加工和保鲜、储藏、烘干、冷链物流等，打造 30 亿元级产业链集群；优化观赏鱼产品结构，拓展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 50 亿元级产业链集群；加快花卉苗木产业开发，发掘花卉观光旅游功能价值，打造 20 亿元级产业链集群；深度系列开发中药材产业，打造 10 亿元级产业链集群。

5、农业与文旅融合发展工程。推动农业与旅游、科技、文化、体育、健身、康养、教育融合，积极推进杨营荷花园、老庄樱桃沟、遮山七彩沟、侯集观赏鱼等休闲农

业游，五垛山、太公湖、菩提寺等宗教文化游，彭雪枫红色主题游，石佛寺玉文化游，张玉滚教师名人研学游，想念工业游等，培育发展5-6个集民宿餐饮、健身康养、农事体验、摄影基地、土特产、工艺品营销于一体的乡村旅游产业集群。深入推进旅游扶贫、旅游富民工程，积极推动农村闲置农房开发农家乐、现代农业庄园、度假乡村等乡村旅游，盘活农村沉睡资产，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到2025年，创建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发展10个休闲农业重点乡镇（杨营镇、侯集镇、老庄镇等）、20个重点村（姜营村、老庄村等），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年接待客人超过550万人次，年收入达到5亿元。

6、全域旅游示范创建工程：成立党政统筹抓旅游的领导体制，建立与全域旅游发展相适应的旅游综合管理机构，建立旅游发展联动工作机制。旅游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GDP）的比重达、旅游从业人员占全社会从业人员的比重不断增加。旅游信息化方面，建有旅游大数据中心。至少有1-2个以上旅游项目列入创建名单的省级旅游景区或旅游产业类特色小镇，至2025年，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

第三节 夯实农业生产发展基础

（一）加强耕地保护和建设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推进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加强永久基本农田质量建设，全县耕地保有量在116.05万亩以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00.54万亩。**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快建成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提高农业技术装备水平，夯实粮食稳产高产基础。推进田水林路电综合配套，到2025年实现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达到79万亩建设目标，确保粮食年总产量稳定在10亿斤以上。持续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持续开展土地整治和中低产田改造工作，重点针

对盐碱化土地、沟坝地、撂荒地进行治理，定期开展整治后“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治后土地全部具备复种能力，盘活存量土地，补充耕地面积，对符合条件的地区实施土地耕作轮休制，稳步提升耕地质量。

（二）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农业水利基础建设，构建大中小微结合、骨干和田间衔接、长期发挥效益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网络。科学有序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和水利薄弱环节建设，统筹推进中小型水源工程和抗旱应急能力建设，加快推进三岔河水库、上辛营水库、灌区节水配套等项目建设。统筹推进农村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完善长效管护运行机制，不断提升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质量和效益。实施农业节水行动，充分利用地表水，合理开采地下水，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有条件的地方应实现节水灌溉全覆盖，到 2025 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8 以上。

（三）强化农业科技支撑

健全和完善全县科技服务体系、农技推广体系、农业信息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农业领域创新平台建设等。由县政府主导，与高等农业院校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在高效农业、生态农业、智慧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融合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为全县的农业现代化、集约化发展提供理论指导和技术保障。并根据各乡镇办主导产业和主要作物划分成粮油、

食用菌、蔬菜、瓜果等不同专业小组，对农民合作组织、农业龙头企业、种养大户大力推进农业科技培训，加快提高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科技素质，提升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能力，提高农产品科技含量。到 2025 年，每个农技站每年联系指导服务农业科技示范主体不少于 5 个，对每个农业科技示范主体上门指导服务次数不少于 5 次，基层农技人员开展技术指导服务时间超过 100 个工作日，每年建成不少于 2 个示范带动效果明显、长期稳定的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每个基地年度内示范 3 项以上先进适用技术模式，开展 4 次以上观摩培训活动，使其成为集示范展示、培训指导、科普教育等多功能、综合性的农业科技示范服务平台，打通农业科技信息服务“最后一公里”。

（四）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

推进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提高农机装备智能化水平，促进农机农艺融合，实现主要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发展农机合作社等新型农机服务组织，开展农业全产业链科技攻关和科技化改造，加强大中型、智能型、复合型农业机械研发应用，推进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和农田宜机化改造，健全农技推广网络体系，建设“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加强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强化现代气象为农服务，健全农业气象灾害防治体系。部分乡镇结合想念农场基地开展农业机械化示范区建设，以收获机械、高效植保、

精准施肥、秸秆打捆捡拾和节能、环保型的烘干设备为重点，提升农机作业的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推动农机智能终端、信息监测设备在以上环节的应用。到 2025 年，农机具的配套比达到 1：3.23。农机专业合作社等专业农机服务组织达到 120 个，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提升到 86%。到 2025 年，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5%以上，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达到 90%以上，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畜禽废污处理率达到 95%以上。

（五）大力发展智慧农业

大力发展数字农业，实施智慧农业工程和“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搭建具有镇平特色的“互联网+”现代农业综合信息服务体系，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生产、经营、管理、服务各环节以及农村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在应用前景广阔的粮油种植、食用菌种植、蔬菜种植、禽畜养殖、观赏鱼养殖等领域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建设，推广成熟可复制的农业物联网应用模式。到 2025 年，农业在线化、数据化取得明显进展，管理高效化和服务便捷化基本实现，生产智能化和经营网络化迈上新台阶。加快发展数字农业、智慧农业、绿色农业、循环农业、高效设施农业，支持想念、标点、牧原等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开展数字农业试点，争创数字农业试点县。

专栏 4-2 农业综合能力提升重点工程

- 1、高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开展农田排灌设施、机耕道路、农田林网、输配电设施和土壤改良等田间工程建设。到2025年，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79万亩，提质面积15万亩左右。开展耕地质量提升工程，推广水肥一体化、农药减量控制、降解地膜推广、秸秆生物反应堆、养殖场沼气、重金属化学钝化等新技术、新模式。
- 2、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鼓励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作为项目法人开展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建设与管理。开展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县、镇创建，到2025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8以上。
- 3、农业机械化提升工程。**聚焦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等主要环节,加强农机装备研发,实施农机现代化标配工程,推进规模作业机械化技术集成示范，推广大马力高性能农机和轻便耐用中小型耕种收及植保机械，提高农机公共服务能力，到2025年，农机具的配套比达到1:3.23。农机专业合作社等专业农机服务组织达到120个，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提升到86%。到2025年，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5%以上，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达到90%以上，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畜禽废污处理率达到90%以上。
- 4、数字农业试点县创建工程。**建设镇平县数字农业综合服务平台和大田种植数字农业建设综合服务平台，促进物联网、遥感、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与农业融合，适度扩大农业物联网区域试验工程范围，在应用前景广阔的小麦良种繁育及标准化种植基地中推广成熟可复制的农业物联网应用模式，建设内容包括水肥一体化试验田、水质监测系统、土壤监测系统、空气质量监测系统、病虫害、养分监测系统气象站、电子灭虫设备、智能无人机植保等。

第四节 建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以农业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基础，着力构建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等共同发展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创新农业发展利益链接机制，有力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一）推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

巩固利用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成果，实行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并行，推进“三权分置”制度

改革，运用确权登记颁证成果，探索股份合作、委托流转等流转方式。引导农民创新流转形式，鼓励引导农户依法采取转包、出租、转让及入股等方式流转承包地，采取互换并地方式解决承包地细碎化问题，发展土地流转型、服务带动型等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鼓励村集体采取土地整村入股、统一经营等方式，壮大集体经济。支持各类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全程托管、土地托管、劳务托管和订单托管等托管服务。加强土地流转用途管制，防止“非农化”、“非粮化”。建立土地流转招商平台，以公开竞标等方式优选工商资本进驻，发展现代农业。

（二）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培育以家庭承包农户为基础，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为骨干，其他组织形式为补充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队伍。引导和鼓励小麦、食用菌、蔬菜、观赏鱼等领域的专业大户向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产业化联合体转型，实现标准化生产、规范化管理、品牌化营销；支持新型经营主体与超市、配送中心、农业企业建立订单销售网络，提升经营收益。到 2025 年，培育市级以上示范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100 家以上，其中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30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50 家以上、示范家庭农场 20 家以上；其中，国家级示范社达到 8 家以上，省级示范社达到 15 家以上。

（三）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按照“主体多元化、服务专业化、运行市场化”的要求，围绕农业产前、产中、产后等环节，初步构建起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充分发挥镇平县公益性农技推广站主体作用，围绕农业生产产前、产中、产后各环节，提供专业化的专项服务和全产业链的综合服务，为生产者提供“一站式”服务。充分利用财政资金奖补、利息补贴、信贷担保等扶持政策，解决服务主体设施建设中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积极引导和支持服务主体创新服务模式，发展托管式、订单式、平台式、站点式等综合性服务模式。发挥专业合作社特色优势，开展以土地流转、全托管、半托管、定制订单式服务为主要形式的农业社会化服务。

（四）创新农业经营利益链

鼓励农民以土地、林权、资金、劳动、技术、产品为纽带，建立“订单收购+分红”“土地流转+劳务+社保”“农民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多种利益联结方式。以盘活资源、产业带动、服务创收等方式为基础，强化政策扶持和项目谋划，盘活村级资源，拓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路径。推广发展“想念农场”、“市场+公司+基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模式，打造利益共同体，到 2025 年将“想念农场”面积扩大至 10 万亩。

专栏 4-3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

1、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构建乡村产业发展新雁阵，支持龙头企业参与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等项目建设。组织龙头企业联农带农、联科带科，培育一批“产学研推用”紧密结合的“产创联合体”。建立乡村企业家库，培育一批具有全球战略眼光、市场开拓精神、管理创新能力的优秀乡村企业家。以现有省级面业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为基础，多层次培育发展食品、肉制品、饮品、花卉、莲藕、中药材等产业化联合体，力争到2025年，市级以上示范社达到50家以上，其中：国家级示范社达到8家以上，省级示范社达到15家以上。

2、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工程。发展壮大单体农民合作社（规范建设，加强县级以上合作社基础设施建设）、促进联合与合作（引导区域行业联合，家庭农场组建合作社）、提升县域指导扶持服务能力（加强政策引导，开展培训，组建辅导员队伍，创建县级合作社服务中心）等内容。至2025年，创建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县。

第五节 推进质量品牌建设

以到 2022 年实现农特产品“全域标准化”为目标，推动新“三品一标”工作，强化绿色导向、标准引领和质量安全监管，筑牢种业根基，树立品牌意识，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一）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

加快全县农业标准化生产体系建设，在农业生产中实行全过程标准化生产，把农产品产前、产中和产后全过程纳入标准化生产和管理轨道。一是参照“三品一标”认证标准，分类制定小麦、食用菌、花生、蔬菜、畜牧等主要农产品的《标准化生产指导手册》，作为指导全县农业生产的唯一技术标准。二是统筹做好标准化示范园区建设工作，引导农特

产品生产经营者按照标准严格进行生产管理，以创建“三品一标”品牌为契机，扩大标准化示范区数量和建设规模。三是充分发挥农业示范区、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和种养业大户的示范带动作用，率先实行标准化生产。到 2025 年，全县农业标准化生产比重达到 80%以上。四是指定农业标准化管理机构，负责手册的编制、定期更新和全县农业生产经营者的学习组织，确保标准化工作稳步推进。五是建立农业标准化责任制，制定农业标准化考核指标体系，对全县农业标准化的各个环节进行年度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纳入乡镇干部绩效考核。

（二）加快推进品种培优。

把种业作为农业科技攻关及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点任务，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强化种业科技支撑，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建设现代种业基地，提升知识产权保护及监管治理能力，加快构建中国特色现代种业体系。一是以小麦、生猪等农作物与畜禽良种应用为重点，采取品种选择、比较试验、原种繁殖等技术措施，加快提纯复壮一批品种。二是以木兰为重点，加快建设镇平县国家木兰种质资源收集库，发展高端精品彩叶景观苗木的研发、组培和种植销售。到 2025 年，建设 3-5 个区域性小麦、生猪、木兰良种繁育基地。

（三）加快推进品质提升。

推广优良品种，推广一批强筋弱筋优质小麦、高蛋白高

油玉米、高油高蛋白大豆等品种，推广优质蔬菜、艾草等品种，推广生猪、观赏鱼等良种。集成推广技术模式，发展农机装备，集成创新一批土壤改良培肥、节水灌溉、精准施肥用药、废弃物循环利用、农产品收储运和加工等绿色生产技术模式。净化农业产地环境，制定完善土壤盐渍化、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等治理方案，加快治理修复，提高土壤地力，以清洁的产地环境生产优质的农产品。推广绿色投入品，加快推广生物有机肥、缓释肥料、水溶性肥料、高效叶面肥、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生物农药等绿色投入品，推广粘虫板、杀虫灯、性诱剂等病虫绿色防控技术产品。推广安全绿色兽药，规范使用饲料添加剂。到 2025 年，构建镇平筛选农产品品质核心指标，建立品质评价方法标准，推动农产品分等分级和包装标识。

（四）加快推进农业品牌建设。

立足镇平特色产业，支持以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为依托打造区域公共品牌，引入现代要素改造提升传统名优品牌，引进专业机构和团队进行品牌策划，建设“县级区域公用品牌+镇（乡）区域品牌+企业自主品牌”的现代农业品牌体系。到 2022 年，培育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1 个。加快“镇平蔬菜”、“想念食品”“侯集金鱼”“贾宋苗木”品牌化建设，健全完善“区域品牌+企业品牌+优势产业生产基地”的品牌培育机制，协调运作培育出一批省级品牌、市级品牌、县级

品牌，壮大镇平农业重点品牌，鼓励引导镇平优势农产品走出去，提升企业信誉和“镇”字号产品声誉。到 2025 年，培育省级知名农业品牌 10 个、市级知名农业品牌 30 个。创新品牌营销模式，以产品、渠道、促销等为切入点，借助各类农贸会、展销会等渠道，充分利用电商平台、线上线下融合、“互联网+”等手段，加强品牌市场营销。

（五）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完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加强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健全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加强执法监管，提高基层监管能力，严厉打击食品安全犯罪，保证让老百姓吃上安全放心的农产品。完善县镇村三级监管网络，全力推进镇街农产品质量监管站建设，组建村级农产品质量监管队伍，搭建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为各乡镇和主要涉农企业安装农产品质量检测监管系统，对接县级监管平台，要求追溯企业、农业经营主体等在平台内填报农事操作情况、农业投入品使用情况、产品收获收储情况、农残品检测情况等信息，并生成追溯条码。加强食品安全诚信建设，加强食品安全诚信建设，落实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到 2025 年，全县主要农产品中“三品”认证面积比例达到 60%，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率稳定在 95%以上。

（六）深入推进安全绿色优质农产品发展。

积极发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推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强化农产品认证和监管，完善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审核流程和技术规范，规范标志使用，加强相关风险监测和证后监管，稳步扩大认证规模，严格淘汰退出机制。至 2025 年，以小麦、蔬菜为重点，全县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和有机农产品生产基地达到 10 个以上。深入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建设小麦、观赏鱼、木兰特色品种繁育基地和核心生产基地，推动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标准化、产品特色化、身份标识化、全程数字化发展。推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推动以想念农场为重点实施信息化管理。指导生产者在自控自检的基础上规范开具合格证，提升合格证含金量，提高带证农产品的市场认可度，至 2025 年，绿色有机认证产品数量达到 30 个以上。实现合格证制度与已有监管措施的融合推进，探索开证主体信用评价机制。

专栏 4-4 农产品新“三品一标”建设重点工程

1、标准化生产建设工程。参照“三品一标”认证标准，分类制定《标准化生产指导手册》，扩大标准化示范区数量和建设规模，充分发挥农业示范区、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和种养业大户的示范带动作用，率先实行标准化生产。到 2025 年，全县农业标准化生产比重达到 80%以上。

2、品质培育工程。以小麦、生猪等农作物与畜禽良种应用为重点，加快提纯复壮一批品种。以木兰为重点，加快建设镇平县国家木兰种质资源收集库，发展高端精品彩叶景观苗木的研发、组培和种植销售。到 2025 年，建设 3-5 个区域性小麦、生猪、木兰良种繁育基地。

3、农产品品质提升工程。推广强筋弱筋优质小麦、高蛋白高油玉米、高油高蛋白大豆等品种，推广优质蔬菜、艾草等品种，推广生猪、观赏鱼等良种。集成推广技术模式，集成创新绿色生产技术模式。到 2025 年，构建镇平筛选农产品品质核心指标，建立品质评价方法标准，推动农产品分等分级和包装标识。

4、农产品品牌建设工程。推进标准化生产和新“三品一证”工作，做大“想念食品”“镇平蔬菜”“侯集金鱼”等区域特色品牌。到2025年，培育省级知名农业品牌10个、市级知名农业品牌30个。

5、农产品质量安全工程。创建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在各乡镇和主要涉农企业安装农产品质量检测监管系统，提升质量安全监测和生产指导服务。到 2025 年，全县主要农产品中“三品”认证面积比例达到 60%，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率稳定在 95%以上。

6、安全绿色优质农产品建设工程。以小麦、蔬菜为重点，至 2025 年，全县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和有机农产品生产基地达到 10 个以上，绿色有机认证产品数量达到 30 个以上。

第五章 推进乡村生态振兴，强调生态可持续发展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生态作为乡村振兴的生命线，筑牢生态镇平的发展底色。以国家级生态县为发展目标，以“生态保护优先”和“基础设施先行”为两条主线，在生态产业、生态人居、生态资源保护、保障机制等四大领域，重点从“山（矿山修复、山体复绿）、水、林、田、村”等五方面转变生产生活方式，推动乡村生态振兴，打造生活环境整洁优美、生态系统稳定健康、生态文化繁荣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宜居乡村。

第一节 大力发展绿色低碳生态产业

（一）推进全域农业绿色化发展

以生态环境友好和资源永续利用为导向，以支撑引领农业绿色发展为主线，推动形成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实现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走出一条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生态农业发展道路。依托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基地，大力发展新型建材、垃圾发电、“城市矿产”开发等资源利用产业。

大力发展节约型农业。大力推进农业的集约化生产，加大力度推广节水、节地、节肥、节药、节能农业等“五节”农业。一是加大推广节水农业，提高农业灌溉用水利用率。重点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镇平县雨水集蓄利用、赵湾

灌区配套及节水改造、陡坡灌区续建及节水改造、高丘水库灌区骨干配套及节水改造和小型水库灌区骨干配套及节水改造等工程项目的建设。到 2025 年，实现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7，全县高效节水灌溉面积达到 40 万亩，节水灌溉面积占有效灌溉面积比重达到 30%。二是积极发展立体农业为主导的节地农业，提高耕地资源的利用率，提高耕地的综合产出效率。三是推进农业节肥，降低化肥施用强度。全面实施“肥药减量增效工程”，全面普及测土配方平衡施肥。四是大力推广绿色防控技术，推进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大中型高效植保机替代，推广农业有害生物综合治理技术，到 2022 年，保持农药零增长。五是推进农业节能。加快农业机械的更新换代，积极推广节能增效农机设备、技术，加快农机新机具、新技术的引进。

积极发展绿色循环农业。在全县范围内大力发展绿色立体循环农业，推进农林产品加工剩余物质资源化利用，构建农业资源化利用循环链，实现区域大循环、园区小循环。加强农业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构建“农作物—秸秆—养畜—畜禽粪便—肥料—农作物”、“森林—林下种养”等上下游互逆的循环链，开展粮改饲和种养结合型循环农业试点，扶持一批循环经济示范园。以建设 75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为依托，以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农业科技园、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和农业产业强镇为重点，着力创建生态循环农

业示范园和示范主体，大力推行高效生态循环的种养模式。大力推广秸秆还田、青贮、沤肥沼气、食用菌种植等综合利用技术，在侯集、卢医、杨营等乡镇办建立秸秆回收点 15 处，到 2025 年，实现秸秆利用率达到 90%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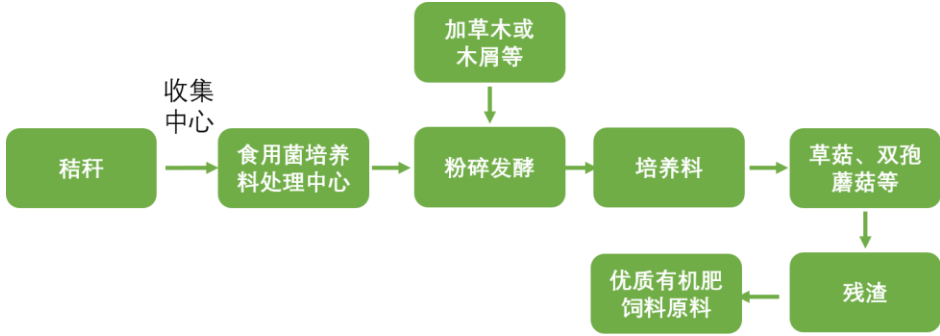


图 5-1：秸秆循环利用示意图

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着重解决大宗农产品的农药残留、重金属污染和养殖业自身污染等环境问题。加强农业投入品规范化管理，建立农业投入品追溯制度，推进化肥农药减量施用。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测土配方施肥，完善农药风险评估技术标准体系。规范限量使用饲料添加剂，减量使用兽用抗菌药物。推进农林产品加工剩余物质资源化利用，实施秸秆焚烧治理和综合利用工程，以沼气和天然气为主要处理方向，开展整县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试点。加强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理，开展农作物秸秆利用和农田地膜回收、消除土壤残留等试点。深入实施净土行动，继续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积极推进重金属污染耕地等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和安全利用。

持续实现化肥农药“零增长”。化肥、农药等投入品减量、增效，全县化肥使用量增幅降到 0.4%以下，农药使用量

控制在 2%以内，到 2020 年实现化肥农药零增长。集中推广水肥一体化、机械深耕、测土配方施肥等模式，集成应用全程农药减量增效技术，实施高剧毒农药替代计划，推行高毒农药定点经营和实名购买，发展装备精良专业高效的病虫害防治专业化服务组织。到 2022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化学农药使用量实现负增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率达到 90%以上，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33%，低毒微毒农药使用占比 85%，有机肥资源利用率达到 51%，全县农药利用率达 42%。

强力推进畜禽粪污污染防治。按照源头减量、过程控制、末端利用的要求，以畜禽规模养殖场为重点，引导规模养殖企业完善粪污处理机械化、自动化设施设备为重点，加大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力度，全力推进畜牧业生态化发展。引导中小型规模养殖场在田间地头建设储粪池和输送管网，打通粪肥还田“最后一公里”推进就地循环利用。以建设粪污无害化处理设施为主要方式，通过种养结合、农用有机肥、农村能源等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全县畜禽粪污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全面提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和设施装备配套率，严禁在禁养区内新建畜禽规模养殖场。到 2022 年，全县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到 95%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

（二）重点打造生态工业集群

积极响应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以及南水北调水源

地保护的要求，大力推进可再生能源应用，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加快形成生态化导向的工业产业结构。改造提升玉雕石雕产业、针纺织产业、水泥建材产业、食品药品产业等传统优势产业，大力培育机电产业、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支撑产业。引导工业项目向园区集中，对入园企业提出土地、能源、水电气资源利用、废物排放等方面的综合控制要求，形成比较完整的循环工业系统。

（三）积极发展生态服务业

以玉文化产业、休闲乡村生态旅游产业、健康养生产业、电子商务商业等为重点大力发展镇平县生态服务业。以原石交易、精品加工、品牌营销、名师培育为重点，推进市政府千亿元行动计划，建好玉文化核心区，做大做强玉文化服务产业。积极整合玉雕湾景区、菩提寺风景区、万亩樱桃园、中原荷花博览园、依帝山景区等自然生态资源和休闲农业旅游资源，积极发展镇平生态旅游产业。

专栏 5-1 农业绿色发展行动
1、实施节约型农业工程。加快建设农业高标准农田，大力推进农业的集约化生产，加大力度推广节水、节地、节肥、节药、节能农业等“五节”农业。 2、创建循环经济示范园。以生态、立体循环农业为发展方向，构建农业资源化利用循环链，重点加强以秸秆为纽带的资源化利用，发展“秸秆—基料—食用菌”、“秸秆—成型燃料—燃料—农户”、“秸秆—青贮饲料—养殖业”循环产业链以及“畜禽粪便—沼气工程—沼渣、沼液—果(菜)”和“林菌、林药、林禽、林菜等”等立体循环产业，至2025年，创建5个循环经济示范园。 3、实施秸秆综合利用工程。大力推广秸秆还田、青贮、沤肥沼气、食用菌种植等综

合利用技术，到2025年，实现秸秆利用率达到90%以上，创建秸秆综合利用示范县。

4、实施化肥农药“零增长”工程。集中推广水肥一体化、机械深耕、测土配方施肥等模式，集成应用全程农药减量增效技术，实施高剧毒农药替代计划。

5、实施畜禽粪污污染防治工程。全力推进畜牧业生态化发展，建设粪污无害化处理设施，引导中小型规模养殖场在田间地头建设储粪池和输送管网，打通粪肥还田“最后一公里”推进就地循环利用。

第二节 加大可持续生态资源保护力度

（一）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的刚性约束

按照应保尽保、应划尽划的原则，将生态功能重要区域、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域纳入生态保护红线，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管理，按照生态功能保育要求，分区分类制定全县生态保护红线建设项目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到2022年，完成全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勘界定标，形成生态保护红线全县“一张图”，实现一条红线管控重要生态空间。对于生态保护红线及管控区内已有的开发建设活动及居民点，逐步实施退出与搬迁。加强退耕还林、退耕还草和生态修复，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外的缓冲区在不影响保护区对象和功能的前提下，对范围较大、人口较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允许适度规模的人口居住以及适度的农牧业活动。同时，需要在科学评估的基础上，建立政府转移支付、发展绿色产业、政策与人才倾斜等多渠道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确保区域人口生活水平稳步提高，真正使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

（二）加强水资源保护

提升水源涵养功能。以赵湾水库上游地区为重点，加强森林生态保育与建设，打造完善的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提升饮用水源地水源涵养功能。加强水源涵养林建设，统一规划，突出特色，“管、造、退、补、封”并举，重点保护好现有森林资源，做好中幼林抚育和低质低效林改造。全面停止区域内的天然林采伐，对所有新造未成林、灌木林地实行封山育林，宜林荒山荒地实行人工造林等多种形式，增加植被恢复。发展特色水土涵养农业，扩大林果业规模，因地制宜，适地适林，发展涵养农业。在赵湾水库上游实施水源涵养林工程，规划建设水源涵养林，人工造林0.5万亩，以赵湾水库库区绿化为重点，在库区第一层山脊线或一公里范围内实施。对二龙、高丘两乡镇实施封山育林，对赵湾水库库区周围第一架山脊线内的区域进行封山育林，提高水源涵养功能。

加强水环境综合整治，确保南水北调输水安全。建设南水北调中线干渠绿色生态走廊，按照国家规划南水北调沿线生态保护范围，进行沿渠生态林业绿化带建设，对沿线农业实施生态工程，减少化肥及农药施用量，对沿线进行土地整治，经过综合治理，把南水北调总干渠建设成为县域南部的生态廊道。同时，加强对南水北调水质的监测，采用实验室监测、自动监测、应急移动监测等方式，对干渠及干渠沿线水质环境质量标准进行检测，构筑起水质安全防线。

实施水库连通工程，强化饮用水源地保护，加强水资源供给能力。加强对饮用水源的监管力度，在赵湾水库取水口建立自动监测站，随时对饮用水水源进行监控。每月对乡镇取水井进行监测，确保水质达到标准。同时，实施生态补水工程，引赵湾水库水补给城区，提高水资源保障。

（三）实施绿色矿山行动

按照《镇平县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及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实施方案》要求，加强优势矿产资源的勘查，提高矿产资源的可供性，推进矿产资源开发整合，调整优化矿业结构和布局，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加大矿山开采环境综合整治力度，在国道207公路沿线两侧、菩提寺景区周边、宁西铁路两侧、赵湾水库周边实施矿山复绿工程。对境内的已破坏环境的矿山，按照“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和“分步治理、综合治理”要求，结合当地实际，制定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五年规划方案和分年度实施方案，全面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重点抓好采空区的治理和监测预警。针对因矿山开采所造成的植被破坏、地下水环境破坏及洞采造成的水土流失等突出的生态环境问题，重点进行综合治理、植被恢复和绿化、矿坑回填和土地复垦、地下水环境综合治理，推广无尘土碎石工程，减少废气、废渣排放。到2022年，完成县“三区两线”可视范围内责任主体灭失露天矿山完成修复任务。重点开展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示范区建设。

（四）加强森林培育

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建设理念，大力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和修复，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善林地保护制度，实施新一轮生态建设。到2025年，全县森林面积达到68万亩，林木覆盖率达到35.1%，森林蓄积量达到260万立方米。

重点做好国储林项目实施工作。做好国储林管理提升、资金报账支付等工作，完成森林抚育、林木改培等工作任务。谋划至 2025 年国储林项目并组织实施，即巩固完善提升已有林，稳步适度发展新造林，规划总面积 13 万亩，其中新造林 6 万亩，抚育 6 万亩，改培 1 万亩，使用项目资金 9.9 亿元。

着力实施好生态区植被恢复工程。以四山风景区、五垛山旅游度假区、九龙湾风景区、太公湖风景区及山地万亩森林公园为重点生态先导区保护和管理，不断推进镇平增绿全覆盖；以县城为中心，形成以国省道干线为主的“四纵五横”（即四纵为S528、S240（原S248 旧邓线）、G207 锡海线、S239（原S244镇王线）；五横为S329、S330（赶马线）、G312 沪霍线、S331（S334潦马线）、S531）公路为重点，抓好通道主林带建设、两侧荒山绿化、城区可见山体绿化、河岸绿化、厂矿区绿化、村庄绿化及农田林网建设、城市绿化，

增绿添靓，提升形象，不断推进增绿上水平；以满足农民增收需要为目的，突出抓好干果经济林标准化建设和提质增效综合管理技术示范，科技引领，提升档次，不断推进经济林产业增产达效。

持续抓好大造林大绿化相关工作。继续抓“道路、河道、三库、山区、城区、百村”六大主体工程建设任务，确保每年完成新造林1.8万亩，至2025年共造林6.7万亩，森林抚育每年2万亩，稳步扩大造林面积，巩固绿化成效，着力提升各项创建指标。一是抓好乡镇游园建设，生态示范村建设。二是谋划森林河南重点，打造迎检精品线路，建设生态示范路。按照《森林河南生态建设总体规划》提出的建设任务，对照规划和实施方案，查缺补漏，完善提高，确保建设任务落到实处。每个乡镇办逐年巩固提升2条示范路，迎检线路沿线农田林网实现全封闭。

专栏 5-2 乡村生态保护与修复
1、生态红线划定工作。将生态功能重要区域、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域纳入生态保护红线，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管理，按照生态功能保育要求，分区分类制定全县生态保护红线建设项目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2、水源涵养工程。重点加强以赵湾水库为代表的水源涵养林建设，统一规划，突出特色，“管、造、退、补、封”并举，打造完善的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提升饮用水源地水源涵养功能。 3、南水北调中线干渠绿色生态走廊。沿线生态保护范围，进行沿渠生态林业绿化带建设，对沿线农业实施生态工程，减少化肥及农药施用量，对沿线进行土地整治，加强水质监测，确保水质安全。 4、绿色矿山行动。针对县内矿山开采情况，制定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五年规划方案

和分年度实施方案，全面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重点抓好采空区的治理和监测预警，实施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5、国土绿化行动。实施退耕还林、天然林资源保护、防护林体系建设等重点生态建设工程，推进植树造林、宜林荒山造林和封山育林。优化林分结构，引导鼓励对低质林地在不破坏原植被的前提下，进行经济林改造。促进林业合作社、家庭林场等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发展。

6、河长制。划定县、乡分级分段河湖名录，综合考虑13条河流现状，确保河流保护组织、制度、经费、队伍、机制、监督等落到实处。

第三节 创新生态建设保障机制

（一）建立多元化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意见》，按照“谁受益、谁补偿”的原则，科学界定生态环境保护者、良好生态环境受益者的权利和责任，建立合理的生态保护补偿标准、考核评价制度和沟通协调平台，完善受益者付费、保护者得到合理补偿的运行机制。到2020年，实现空气、森林、湿地、水流、耕地等重点领域和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涵养区等重点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补偿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相适应，补偿额度与生态保护绩效相挂钩，跨地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试点取得突破。到2022年，市场化、多元化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更加健全，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基本形成。

（二）加大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补偿力度

积极争取中央、省对镇平县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

脆弱区、自然保护区、河流源头保护区等区域，特别是已划定为生态红线区的生态补偿政策。在科学评估的基础上，建立政府转移支付、绿色产业发展、政策与人才倾斜等多渠道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尤其是对南水北调生态廊道保护区、菩提寺森林公园等林业部门的红线保护区、赵湾水库、高丘水库和汤河水库集中供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等生态功能重要区域以及河流源头区等所属重点生态县域实施生态补偿。规范转移支付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引导地方政府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高生态功能重要地区所在地政府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真正使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

（三）探索建立购买式造林、森林碳汇等市场化补偿制度

创新造林绿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升造林绿化质量成效。县级政府组织编制规划，根据政府购买服务的有关规定确定承接主体。支持以贫困户为主体的合作社优先承揽造林任务，吸引工商资本投资林业生态建设，推行“企业+合作社+基地+贫困户”的造林模式，让贫困群众分享林业产业发展带来的经济利益。造林3-5年林木成活保存相对稳定后，经检查验收，一次性支付造林费用。根据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相关规定，积极推动矿山等高碳企业绿色低碳发展。

（四）探索发挥自然资源多重效益的体制机制

进一步盘活森林、河流（湿地）等自然资源，允许集体

经济组织灵活利用现有生产服务设施用地开展相关经营活动。鼓励各类社会主体参与生态保护修复，对集中连片开展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达到一定规模的经营主体，允许在符合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依法办理建设用地上审批手续，坚持节约集约用地的前提下，占用1%-3%治理面积从事旅游、康养、体育、设施农业等相关产业开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放活对集体和个人所有的人工商品林采伐和运输管理，扩大商品林经营自主权，鼓励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建立林权收储担保补助政策，支持开展林权收储担保业务。鼓励各类社会资本通过租赁、转让等方式取得林地经营权。探索将森林资源的林地林木资产和景观资源资产分别评估、剥离使用，通过租赁、特许经营及森林景观资产作价出资等方式积极推进有偿使用。完善生态资源管护机制，设立生态管护员工作岗位，鼓励当地群众参与生态管护和管理服务，进一步健全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研究探索生态资源价值评估方法并开展试点。

（五）全面推行河长制，创新河湖管护机制

按照事权划分和分级管理的原则，划定县、乡分级分段河湖名录，通过加强水资源管理和保护、河湖水域岸线管理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等措施，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同时加强执法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本着“科学保护、合理开发、兴利避害、永续利用”的原则，

综合考虑赵河、严陵河、黄土河等大小河流13条河流现状，针对水资源保护、水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等目标任务，编制完成“一河一策”保护方案，确保河流保护组织、制度、经费、队伍、机制、监督等落到实处。

第六章 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塑造中原文明新乡风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育农村干部群众，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弘扬时代新风，培育时代新农民，凝聚起乡村振兴的强大精神力量。

第一节 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一）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在县、镇街、村（社区）三级分别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采取符合农村特点的有效方式，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学习弘扬焦裕禄、彭雪枫、张玉滚、南阳移民精神等。运用各类新闻媒体解读宣传党的“三农”政策和强农惠农富农举措。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增进人们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做好农民群众的思想工作，引导农民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坚持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充分运用文化墙、村史馆、文艺作品、公益广告、小品小戏及各类新闻媒体等符合农村特点的方式方法和载体，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到农村发展各方面，转化为村民的情感认同和行为习惯。

（二）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

挖掘农村传统道德教育资源，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

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推动志愿服务向农村延伸。扩大“南阳好人多”宣传，建立健全全县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挖掘选树机制，组织开展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基层巡讲巡演巡展“三巡进千村”活动，引导农民向上向善、孝老爱亲、重义守信、勤俭持家。深入开展移风易俗行动，大力推进“一约五会”建设，强力遏制大操大办、攀比摆阔、高额彩礼、厚葬薄养等不良习俗。深化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推出一批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示范县、文明村镇、最美家庭，广泛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好媳妇等选树活动，深入学习宣传各类先进人物事迹。深入开展殡葬改革综合试点，加大对殡葬公共服务的资金投入。

（三）扎实开展农民综合素质提升行动

深入开展“百姓宣讲”活动，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运用群众听得懂、听得进的语言，大力开展面向乡村的理论学习宣传普及，不断增进人民群众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推进社科理论普及，大力开展“社科普及周”基层延伸行动，面向农村举办系列讲座、志愿服务、展览、知识竞赛等社科普及主题活动，开展社科普及志愿服务行动，加强社科普及教育基地建设，组织社科专家基层行，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村居讲堂、道德讲堂等各类阵地作用，推动乡村党的理论和社科知识普及，提高农村群众人文素养。加强农村宗教管理，

引导群众合法信仰宗教，依法治理农村宗教领域乱象。

专栏 6-1 农民文明素质提升行动
1、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程。在县、镇街、村（社区）三级分别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分中心和实践站，建立由理论政策宣讲员、文明风尚宣讲员、传统文化宣讲员组成的文明实践师资队伍，围绕理论政策、移风易俗、文明礼仪、传统文化、科普教育、遵纪守法、扶危济困等开展各具特色的文明实践活动，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融入乡村生活。 2、社科普及示范体系建设行动。加强社科普及教育基地建设，组织社科专家基层行，开展社科普及志愿服务，发挥文化活动中心、村居讲堂、道德讲堂等各类阵地作用，推动乡村党的理论和社科知识普及。到2022年，创建为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县、2个镇街争创市级社科普及示范乡镇（街道）、4个村争创市级社科普及示范村（社区）。 3、“三巡进千村”行动。加强骨干队伍建设，成立由农业、教育、卫生计生、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民政、司法等部门业务骨干组成的宣讲团，组织开展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基层巡讲巡演巡展，不断提高农民群众综合素质。

第二节 发扬乡村优秀传统文化

加大农村优秀传统文化的挖掘与保护，传承弘扬镇平玉都文化、红色文化、历史文化、农耕文化等优秀文化资源，不断赋予时代内涵、丰富表现形式，以优秀传统文化助推乡村振兴。

（一）弘扬镇平玉都文化

镇平玉文化历史悠久，是中华玉文化的发祥地。镇平是全国最大的玉原石集散地和玉雕加工、经销、展示、传播基地，先后被国家、省授予“中国玉雕之乡”、“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河南省玉文化改革发展实验区”、“河南省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全国文化产业示范基地”等荣誉

称号，被誉为“中华玉都”。建设玉石智谷、中国镇平玉文化博物馆、玉文化创意产业园、中国玉雕大师创意园、玉乡美食街、玉石原料标场等项目，有力支撑玉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大宣传力度，协助举办玉文化节系列活动，包括玉雕精品展览展销活动、“玉华奖”评选及颁奖活动、“玉雕节”网上直播活动等系列活动。打造“中华玉都·河南镇平”城市品牌、“镇平玉雕”产业品牌。

（二）保护开发历史文化

镇平文杰地灵，历史悠久，是名人之乡。历史文化方面加强重点文物保护，持续做好菩提寺 1 处国家级文保单位、柏寝台等 9 处省级文保单位和寨村遗址等 15 处市级文保单位保护工作；阳安寺大殿、宝林寺石塔、冢洼遗址、彭雪枫故居等 13 处省级文保单位和郭庠生烈士墓、马潭遗址等 32 处县级文保单位保护；持续抓好楚长城、鳌圆寺等历史文化遗址旅游开发；以镇平侯氏布艺编制、民间歌舞《九莲灯》成功入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为契机，整理保护有地方特色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传统工艺美术、戏剧、曲艺、民间舞蹈、杂技和民间传说等，建立健全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开展传承、传播活动，推动特色鲜明的“非遗”项目传承发展。深入实施县及乡镇历史文化展示工程，做好县级历史文化展示场所的充实、改造、提升工作，重点建设石佛寺镇大仵营村玉雕非

物质文化遗产传统村落、古安国城遗址开发与古城保护等项目。

（三）大力传承红色文化

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加强彭雪枫故居、郭庠生铜像、中共豫西南地委机关旧址等 10 处具有重大影响和纪念意义的革命旧址保护，做好红色文化遗存和革命遗址挂牌立碑工作，改善革命文物保护状况。配合做好全市革命历史类省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史教育基地改陈布展工作，做好文物的征集工作。围绕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建国 70 周年、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主题教育活动，深化党史、国史学习教育，组织开展重大革命历史事件、重要革命历史人物、优良传统和革命精神研究，打造一批红色文化精品，推动革命文化教育普及。扶持乡村红色文化旅游开发，推动红色旅游与民俗旅游、生态旅游、研学旅游等相结合，丰富红色旅游产品体系。

（四）传承发展农耕文化

深入挖掘乡村特色文化符号，利用春节、元宵节、端午节、七夕节、中秋节、重阳节等传统节日，组织开展花会、灯会、庙会、歌会等民俗文化活动，丰富农村文化内涵。实施乡村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和乡村文化产业精品工程，整理保护与农耕有关的具有镇平特色的自然生态、历史建筑、传统

生产生活用品等物质文化遗产，以及传统美术、传统戏剧、传统技艺、民俗活动、民间传说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育形成具有地域特色和品牌价值的传统工艺产品，开发一批民间艺术、民俗表演项目。利用石佛寺镇大仵营村、高丘镇大陈营村成功入选河南省传统村落，引导利用古民居、古遗址、古村落、古街发展文化产业项目，推动民俗文化产业的发展。整合传统文化村落、传统民居、农耕生产技艺等原生态文化资源，建设一批民俗生态博物馆、博物馆、乡村博物馆，进一步完善提升玉文化博物馆等文化阵地基础设施，收集和展览富有地域特色、生态文化特色和群体记忆的文化遗产，加强侯氏布艺、《九莲灯》等文化遗产保护，积极发展具有历史记忆、地域特点、乡土风情的乡村文化民俗旅游，延续村庄传统文脉。

（五）发展民族团结文化

加强民族宗教工作，开展民族团结示范村创建，巩固拓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成果。涉疆服务管理工作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连续4年荣获河南省平安建设优秀县。结合郭庄乡等少数民族乡特色，重点推进特色民族村寨建设。

专栏 6-2 乡村传统文化传承行动
1、重点文物保护工程。加强菩提寺1处国家级文保单位，阳安寺大殿、宝林寺石塔、冢洼遗址、彭雪枫故居等13处省级文保单位和郭庠生烈士墓、马潭遗址等32处县级文保单位保护，争取省、市资金与技术支持，对镇平县域重点文物进行保护修复。

2、乡村“非遗”文化传承工程。建立健全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重点加强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扶持非遗传承人举办传承所、建设生产性保护基地等项目，培养高水平传承人队伍。到2022年，建设侯氏布艺编制展示馆。

3、传统文化数字化建设工程。推进县数字化图书馆、历史博物馆、县美术馆、乡村有线电视台站建设，用2—3年时间完成历史博物馆馆藏文物信息化采集，建设图书馆数字资源库，完成县美术馆藏品信息化采集录入和珍贵古籍数字资源库建设工作。

第三节 完善乡村公共文化建设

深入推进文化惠民，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城镇公共文化服务向农村延伸，促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融合发展，增加优秀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活跃繁荣农村文化市场，提升农村文化生机活力。

（一）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按照有标准、有网络、有内容、有人才的要求，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进农村公共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均等化、多样化，坚持一院多能、一室多用，推动农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现村级全覆盖。发挥县级公共文化机构辐射作用，推进县级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推动城市优秀文化资源下沉。实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数字图书馆推广计划等公共数字文化工程，积极发挥新媒体作用，使农民足不出户共享城市优质文化资源。全面实现广播电视户户通。完善乡村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推动行政村健身设施全覆盖。

（二）增加农村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深入推进文化惠民，为农村地区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把更多优秀的电影、戏曲、书刊、文艺演出、科普活动送到农民中间。加强基层流动服务，积极开展“戏曲进乡村”、文化进农村、舞台艺术送基层、农村电影放映等活动。创新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方式，开展“菜单式”“订单式”服务，实现供需精准对接。鼓励文艺工作者深入农村挖掘“三农”题材，创作出体现乡村振兴实践的优秀文艺作品。

（三）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

加强群众文化团队建设，鼓励农村地区自办文化，鼓励乡村举办村级春晚。搭建农村文化交流平台，为农村文化队伍提供展示交流舞台。综合用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舞台艺术送基层”、“戏曲进乡村”、扶贫汇演展演等活动载体，把更多优秀的戏曲、电影、图书期刊、科普活动、文艺演出、全民健身活动等送到农民中间。深入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各级各类文化文艺小分队深入乡村开展送文化活动。

（四）繁荣农村题材文艺创作

加强农村题材文艺创作的规划和扶持，组织动员作家艺术家开展农村题材文艺创作生产，推出一批具有浓郁乡村特色、充满正能量、深受农民欢迎的农村题材文艺作品。探索

建立作家艺术家下基层挂职锻炼制度，积极组织作家艺术家开展采访采风活动，筛选一批重点优秀作品给予资金扶持。加大对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的扶持力度，打造自下而上的群众文艺作品选拔提升平台，引导全县群众性戏剧、音乐、曲艺、舞蹈、杂技、美术、书法、摄影、民间艺术创作。

（五）加强乡村文化队伍建设

提升镇街综合文化站组织管理人员素质能力，扶持发展农村广场舞队、民间文艺社团和业余文化队伍，培育挖掘乡土文化人才，增强农村基层文化的自我发展能力。继续实施宣传文化干部“千人培训工程”和“千村万人文化培训工程”，组织文化专业人才、文化能人、民间艺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开展培训辅导，提高农村文化骨干专业技能。扶持壮大文化志愿者和群众文化活动积极分子队伍，组织广大文艺工作者下乡，吸引优秀高校毕业生从事基层公共文化服务。

专栏 6-3 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提升行动
1、文化设施完善提升工程。以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为重点，完善提升乡村舞台、文化广场、乡村剧场、镇街综合文化站、农家书屋等设施，提升县图书馆、文化馆、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等文化信息资源共享服务效能。 2、农家书屋网络化工程。积极推进总分馆和“一卡通”管理模式，构建以县级图书馆为总馆，镇街中心农家书屋为分馆，村（社区）农家书屋为馆藏点的总分馆服务网络，城乡借阅一卡通用，到2025年，全县镇村出版物“通借通还”率达到80%，形成城乡一体、方便快捷的服务格局。

第四节 倡导树立新时代新风尚

深化乡风民风建设，注重家庭家风家教，深入开展移风易俗、乡风民风和基层文明创建，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引导广大农民由“要我文明”向“我要文明”转变。

（一）深入开展移风易俗行动

传承中华文化精髓，融入现代文明理念，突出庄重仪式感，用蕴含优秀民俗、体现时代风尚的婚丧新文化取代旧陋习旧风俗。健全完善红白理事会会长交流平台，建设农村公益性婚庆和治丧场所“文明理事堂”，大力推进“一约五会”建设，发放移风易俗明白纸、开展移风易俗大讨论活动，推动红白理事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在婚事办理上，倡导集体婚礼、公益婚礼、慈善婚礼等现代文明婚礼形式，倡导婚事新办，提升简约庄重的仪式感，引导广大农村青年树立新型婚恋观。提倡厚养薄葬，倡导仪式从简办理、文明办理；实施公益性公墓建设工程，深入开展殡葬改革综合试点，把公益性墓地建设作为民生需求和移风易俗的重点项目加以推进，城乡居民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基本覆盖，到2025年，节地生态安葬率达到80%；推动文明祭祀，改变农村陈规陋习。

（二）深化家风村风行风建设

大力开展家风建设，以“家和万事兴”为主题传承良好家风和家训，抓好宣传教育、征集评选、展示推广各个环节，引导广大群众晒家训、传播治家格言、讲好家风故事，

传承优秀家风，潜移默化影响农民群众的价值取向和道德观念，开展“五好示范村”、“五好自强户”、“最美脱贫户”等评选表彰活动。开展村风建设，以村居为切入点，积极修订完善村规民约，用民间舆论褒贬是非、扶正祛邪；围绕思想道德、移风易俗、环境卫生等重点内容，组织开展评议活动。倡导树文明新风，开展行风建设，以行业为切入点，广泛开展诚实守信、信用至上、诚信兴业、履约守信等主题宣传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农村诚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治机制，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为契机，推进个人诚信体系建设，促进由征信到诚信，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打造信用镇平。

（三）深化乡村文明建设行动

镇平作为“全国文明村镇建设示范县”，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化文明村镇创建，积极推进乡村文明示范工程建设，打造一批孝心村、和谐村、生态文明村、移风易俗村、兴业富民村等特色示范典型，开展科普示范乡村创建活动，不断提升农民科学素质，到2025年，实现县级及以上文明村占比达到75%。扎实推进文明家庭创建，深化“星级文明户”、寻找“最美家庭”、评选“五好家庭”，以及“身边好人”“好婆婆、好媳妇”等各具特色的创建活动，宣传文明家庭建设新成效、新风貌，充分展现家庭文明建设新气象。

专栏 6-4 乡村文明新风倡树行动

1、公益性公墓建设工程。编制近期和中长期公益性公墓建设规划，推动公益性公墓发展规划与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生态环保规划、农村社区建设规划等相衔接，将公益性公墓建设纳入政府基本建设和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范畴。2022年公益性公墓基本满足辖区安葬需求，到2025年，节地生态安葬率达到80%。

2、“乡村文明家园”示范及创建工程。在加强乡村文明行动“村容村貌、村风民俗、乡村道德、生活方式、平安村庄、文化惠民”建设的基础上，选择一批乡村文明行动示范村。加强文明村镇和文明家庭创建工作动态管理，到2025年，实现县级及以上文明村占比75%。

3、乡村文明志愿服务活动。开展乡村文明志愿服务活动，采取项目化方式，明确统一专项培训、统一宣传理念、统一活动流程、统一服务时长、统一成果公示、统一考核验收等“六统一”标准要求，采用现场表演、知识问答、入户宣讲等丰富多彩的活动环节，增强乡村文明宣传效果。

第七章 推动乡村组织振兴，构建基层治理新格局

坚持乡镇工作“三结合”，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选好配强农村党组织书记，健全选派驻村第一书记长效机制，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全面提升基层组织力，严格执行党内基本制度，实行村干部备案管理，进一步规范双述双评、党员量化积分管理、无职党员设岗定责等工作。严把党员发展入口关，注重从各类群体中发展党员，防止“近亲繁殖”。继续实施“领头雁”工程，建立“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后备人才库”、“乡贤人才库”，大力推进“能人回村”，加强对后备干部进行跟踪培养。继续实施党建特派员制度，持续开展软弱涣散村整顿工作，确保全部晋位升级。落实村干部基本报酬，完善村干部保障措施，落实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奖励资金和畅通村干部上升渠道，激励村干部干事创业。突出党建的引领和服务作用，分类推进新时代“党建+”综合体建设。

第一节 建设加强基层党组织

加快构建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提高乡村善治水平。深化拓展“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加强村级权力有效监督。

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桥梁纽带作用，持续推进“强基工程”，强化激励保障，夯实推进乡村治理

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基础性工程，为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一）创新完善党组织设置

适应农村产业、组织形式和党员流向的发展变化，创新村振平台融合县乡村三级治理体系，以数字化社会治理为基础，打造村级门户并实现万村互联，通过信息化积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深挖富有县域特色的产业，围绕食品加工、观赏鱼养殖、莲藕种植、汽车附件等产业，以组织共建、目标共融、资源共享、发展共赢为纽带，探索构建上中下游贯通、一二三产融合的产业链全域党建新模式，实现支部建在产业链、党员聚在产业链、群众富在产业链的整体效应。聚焦脱贫攻坚，把组织链嵌入工作链，构建“1+7+22+410+N”四级联动战时组织体系。县级联合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下设电商扶贫、玉雕扶贫、智慧信息扶贫等专项党支部；6大战区联合党工委由县四大班子主要领导担任战区党委书记，负责所联系乡镇（街道）具体指挥协调；22个乡镇（街道）联合党委，负责对村统一指导协调；410个村级联合党组织由脱贫攻坚责任组长、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村全体党员、党员帮扶责任人等整合组建，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区分未脱贫户类型，在村级联合党支部领导下成立N个特色专项党小组，多对一精准帮扶到户到人。2020年镇平县22个乡镇（街道办）共432个行政村（社区居委会）全面应用

村振数字乡村平台，充分发挥信息化在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支撑作用。

（二）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水平

坚持村为基础、整乡推进、整县提升，推进农村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抓紧抓实软弱涣散农村基层党组织整顿提升，对整顿转化的进行提升创建，对未完成整顿的进行重点攻坚，确保整顿一批、巩固一批、提升一批；以加强基本队伍、基本活动、基本阵地、基本制度、基本保障建设为具体抓手，持续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力争通过两到三年的努力，使全县基层党组织整体达到规范化建设要求；大力推广先进典型在农村基层党建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加强组织文化、阵地建设、民主建设、党员教育管理 etc 党建品牌培育，积淀品牌文化，夯实特色品牌创建基础。每年按照不低于 10%比例倒排软弱涣散、后进村党组织，集中开展整顿专项行动，力争用三年左右时间，五星级党支部达到 40%以上。

（三）加强乡村干部队伍建设

实施农村党组织带头人整体优化提升行动，按编制员额配齐配强乡镇领导班子和工作人员。落实村党组织 5 年任期规定，推动全县村“两委”换届与县乡换届同步进行。全面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党委备案管理制度。持续推动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和村“两委”班子成员交叉

任职。深化“双好双强村党支部书记工程”，选优配强村党组织书记。建立选派驻村第一书记长效机制，全面向贫困村、软弱涣散村和集体经济薄弱村党组织派出第一书记，并向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拓展。建立村级“千名后备干部人才库”，每村选配3至5名后备干部，充实后备力量。依托市县党校、南水北调干部学院，定期对村支部书记开展集中轮训；创新实施“村干部学历提升行动计划”，每年组织优秀年轻村干部进行在职教育，实现学历能力双提升。开展村（社区）党支部书记“大比武”活动，办好“支部书记大讲堂”，抓好村“两委”干部教育培训，发挥好“头雁”的引领带动作用。每年按照不低于10%比例倒排软弱涣散、后进村党组织，集中开展整顿。

（四）加强农村党员队伍建设

加强对农村党员队伍的教育管理，全面推行“双推双评三全程”，建立发展党员预警机制，实现农村党支部到2020年至少发展1名党员。实行农村党员家庭“挂牌亮户”，引导党员立足岗位创先争优。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持续开展“万名党员进党校”活动。大力推行党员积分管理和无职党员“一编三定”，稳妥有序做好不合格党员处置，引导广大农村党员在推进乡村振兴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专栏 7-1 夯实农村基层治理行动计划

1、实施全域党建建设。深挖富有县域特色的产业，围绕观赏鱼养殖、莲藕种植、汽车附件等产业，以组织共建、目标共融、资源共享、发展共赢为纽带，探索构建上中下游贯通、一二三产融合的产业链全域党建新模式。构建“1+7+22+410+N”四级联动战时组织体系。

2、深挖干部下派帮扶工作。按照“抓党建、促发展、惠民生、转作风”的要求，继续从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中选派优秀干部到村下派帮扶，符合条件的担任党支部书记或第一书记，强化派出部门单位帮扶主体责任，共同做好联系帮扶农村工作。全面开展派出单位机关党组织与帮扶村党支部结对共建活动，深化机关党员干部“联户帮困”工作，促进城乡党组织交流互促、共同提高。

3、开展薄弱村集中整治行动。通过定期梳理排查，将带头人带领致富能力不强、集体经济薄弱、办事不公、管理混乱、村风不正、受宗族派系和黑恶势力干扰影响较大的农村党组织全部纳入整治名单，逐一落实县、镇街领导班子成员重点帮包、派驻工作组、选派第一书记等措施，聚力攻坚、动态跟进、销号管理。

第二节 完善提升村民自治制度

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创新村民议事形式，完善议事决策主体和程序。坚持自治为基，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创新村民自治的有效实现形式，深化村民自治实践，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村民自治良性互动。

（一）深化村民自治实践。

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支持村民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群团组织、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组织、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的村级治理体系。持续推动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和村“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村

党组织班子成员或党员依法兼任（担任）其他村级组织和相关合作经济组织负责人。完善村务监督机制，进一步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落实以村务公开、民主评议、村委会成员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等为主要内容的民主监督制度，支持非村民委员会成员的村党组织班子成员或党员担任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健全自治章程，完善村规民约，引导群众进行平等和充分的协商，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二）积极发挥农村各类组织作用。

支持成立为民服务、公益慈善、邻里互助、文体娱乐和农村生产技术服务、农业科技服务、农机装备服务等农村社会组织，支持参与农村公共事务、公益事业和社会化服务，充分保障依法开展自治活动。积极开展“寻乡贤、学乡贤、用乡贤”活动，充分发挥乡贤在农村社会组织中的中流砥柱作用，化解农村集体经济、公共事务、社会矛盾等方面矛盾和问题。搭建农村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以奖代补、直接资助、公益创投、人才培养等方式，解决农村社会组织在资金、人才、场地等方面困难。

（三）全面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创新基层管理体制机制，加强乡镇政府和村组织服务能力建设，优化服务资源配置，全面提升服务能力。全面建立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推行村级事务阳光工程，推动村级重大事项民主决策。深化农业农村“放管服”改革，制定乡镇

政府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统一规范事项名称、项目划分，明确服务对象和要求，不断强化基本公共服务职能。把“互联网+”融入基层组织建设和社会管理，建立以网格为基本单位的基础信息数据库，让信息和干部多跑路、群众少跑腿、使群众不出村就能办理相关事项，提高服务效能。

第三节 加强依法治村建设

提升乡村法治水平，加强乡村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健全农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增强乡村法治服务能力。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持续开展法治乡镇、民主法治村创建，依法管理农村宗教事务。强化法律在维护农民权益、规范市场运行、农业支持保护、生态环境治理、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等方面的权威地位，为加快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一）深入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

全面实施“八五”普法教育，推进基层党员干部学法制度化、规范化，提高基层干部依法思维、依法决策、依法办事的能力，把政府各项涉农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制度。推行“一村一讲师”制度，组建乡村法制讲师团。加强法治文艺队伍建设，鼓励建设法治长廊、法治游园等。选派优秀政法干警到村任职，到 2025 年实现所有行政村全部配置“法治村长”，打造农村基石和亮点。推动乡镇法治学校建设，强

化农村“两委”干部培训，塑造农村普法“先锋”，加强农村青少年、农民工等法治宣传学习。

（二）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实施农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程，依托乡镇司法所建立乡镇法律服务工作站，建立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打通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开展“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实现所有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向乡村延伸，创新监管方式，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建立健全乡村调解、争议仲裁、司法保障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处机制。依托“12348 河南法网”、微信公众号“法治镇平”和“镇平司法行政”推进“互联网+法律服务”，加强对农民的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扩大法律援助范围，做好困难群众法律援助工作。2020 年基本形成覆盖城乡、功能完备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体系。到 2022 年，基本实现一村（社区）一律师顾问制度“三个 100%”的建设任务。

（三）大力推广基层法治服务。

推行“一村一警一调解员一法律顾问”制度，建立健全基层法治服务体系。开展基层法治创建，主要放在乡（镇）、村（社区）两级，重点抓村，推动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突出示范村建设质量，推进“民主法治村（社区）”建设科学化，到 2022 年实现市

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全覆盖。

（四）推进“平安乡镇（街道）、平安村（社区）”创建

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创建活动，切实加强乡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快农村地区公共区域视频监控系统建设，积极构建人防、技防、物防深度融合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进一步提高平安乡村、和睦家庭创建参与率，全县平安村、平安乡镇创建率动态保持在 80%以上。

健全常态化打击整治体系。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严厉打击农村黑恶势力、宗族恶势力，严厉打击把持基层政权、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垄断农村资源、侵吞集体资产等涉黑涉恶犯罪。以偏远农村、城中村、城乡结合部为重点，深入开展重点治乱工作。

健全乡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持续深化“一村一警”长效机制，构建“乡乡有组织、村村有队伍、户户有人看”的群防群治网络。对三级以上精神障碍患者实行有奖监护政策，对乡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等强化服务教育，提高其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定期开展农村安全隐患排查，推动农村枯井、河塘、桥梁、自建房、客运和校车等领域安全治理，建立完善乡镇、村、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网络，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等。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建设，实现城乡视频监控一体化。

专栏 7-2 夯实农村基层治理行动计划

1、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工程。按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治中心建设与管理规范》国家标准等文件要求，建设规模合理、层级清晰、功能定位明确的镇、村两级综治中心。2020年县、镇、村三级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覆盖率达到100%，到2022年，村级综治中心建设全部达标。

2、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覆盖工程。将人、地、物、事、组织等要素全部纳入管理网格，把必要的资源、服务、管理配置到基层，实现社会治安、城乡建设、社会保障等“一张网”管理，构建“全科网格”“全要素网格”，推动基层农村、社区社会治理逐渐由粗放式向精细化、由突击式到常态化、由强调管理向管理服务并重的转变，进一步提高基层组织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服务群众的能力水平。到2022年，村级网格化服务管理实现全覆盖。

第四节 提升乡村德治水平

以德治为引领，大力实施乡村德治提升行动，充分发挥德治礼序乡规民约在农村治理中的作用，引导农民讲道德、尊道德、守道德、修道德，提升乡村德治水平。

（一）强化道德教化积极作用。

加强农村“道德讲堂”建设，加强农村居民思想道德建设，持续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和“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活动。以正面典型引领、反面事例警示宣扬文明新风，破除陈规陋习，把“道德讲堂”打造成道德教化的主阵地、成风化人的主战场。深入挖掘本土德育文化，发挥道德引领、规范、约束的内在作用。充分利用乡村熟人社会蕴含的道德规范，促进经典传承，结合时代要求进行创新，强化道德教化作用。

（二）培育良好文明乡风。

强化乡村德治作用，开展“农村道德模范”“最美邻里”“身边好人”选树活动，引导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提高，推广积分制、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等做法，加大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铺张浪费、封建迷信等不良风气治理，推行移风易俗，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不断提高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水平。加强家族文化建设，传承提升耕读传家、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等家规祖训，增强村民集体认同感、归属感、责任感和荣誉感。大力推进农村黄赌毒、封建迷信、非法宗教等综合整治，广泛开展送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倡导读书用书、学文化、学技能，引导广大村民崇尚科学文明，树立社会新风正气。

第八章 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强化人才新支撑

乡村振兴，人才是关键，把人力资源开发放在首要位置，大力实施“人才强县”战略，以增强人才创新创业为核心，优化人才服务，建立人才发展载体，加强新型职业农民、科技人才、乡土人才等四支人才队伍建设，紧扣乡村“留人，育人，引人”三大机制，为“幸福镇平”提高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第一节 搭建人才振兴载体

坚持贯彻“人才强市行动”，大力实施“人才强县”目标，积极筹建镇平县乡村振兴学院，将其定位为乡村振兴理论研究创新、乡村人才教学培训、创新创业孵化平台、品牌农业升级的综合供给中心。搭建政产学研用推合作模式，重点建设全县电子商务平台、区域品牌农业推广平台、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休闲创意服务平台等四大服务平台。吸引郑州大学、河南农业大学等豫西南高校科研院所专家团队入驻，组建乡村振兴咨询顾问团，为镇平县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智力支撑，建立县乡村振兴培训项目库、师资库，编制满足乡村振兴需要的课目教材与音像教材，开展政策法规、业务知识、实用技能、创业创新等农村农业发展及农民素质提升所需的各种培训，承担县产业发展的战略研究、科技研发、品牌推广、电商培育功能。

第二节 实施三大聚才方略

（一）广辟渠道引人才

建立分层引才机制。统筹发挥县镇政府、社会、市场等作用，打造区统筹协调的招才引智新格局。县主导，镇村编制本地产业行业名录，摸清全县人才资源底数和人才需求状况。建立全县共享的人才公共服务系统，依托镇平乡村振兴学院平台，组建乡村振兴咨询顾问团，提供宏观发展建议。

优化管理服务机制。优化对下乡组织和人员的管理服务，利用“一站式”诸葛英才服务中心，提供政策咨询、项目申报、业务办理等服务，落实好创业扶持、待遇保障等措施；组织各类创新创业培训班，举办涉农创业创意大赛。加强对选派机关事业单位挂职包村、大学生村官、科技特派员、退役军人等人员的管理服务，培育乡村振兴引领力量。

（二）搭建平台育人才

参加系统培训。定期邀请国内知名的乡村振兴专家学者为全县党政干部、村两委负责人、新型经营主体等各类乡土人才，有针对性的开设多类课程，开展系统性、立体化教学。

领头雁示范引领。重点针对党建人才、村两委人才、龙头企业实行领头雁培训，并制定扶持政策，为其提供干事创业的舞台，带动农民致富、农村发展。吸引国内知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和农业企业挂职、兼职和离职创新创业。

培训农技专业人才。加强专业技能培训，将“现场授课、现场示范、实践操作、外出考察”等结合起来，为乡村系统培养商用型人才，同时加强技术人才的认证工作。大力扶持返乡农民创业园建设。

（三）优化环境留人才

给政策。坚持把人才振兴放在公共财政优先支持的位置，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每年评选一批具有较大示范作用的优秀农村实用人才、乡村振兴带头人，制定补贴标准，加大政策扶持力度。结合“诸葛英才计划”以及“玉乡英才行动”、科技人才“倍增”行动等人才政策，不断加大对乡村振兴人才创新创业扶持力度。全年县财政单列 855 万人才发展专项经费，用于人才发展。

给基地。发挥名师名家的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组建相关专家工作室，鼓励中国农业大学、中国农科院、河南农业大学等高校乡村振兴服务机构在镇平开设分支机构，打造校地合作的典范。建设人才公寓或专家公寓，为农业科技人才短期性、周期性下乡提供便利。

给服务。为下乡创业的乡贤、高校毕业生、乡村企业家等各类主体参与乡村振兴的群体提供周到的服务，打造“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采用政府购买服务、合资入股等方式，打通各类下乡人才的服务渠道。

第三节 聚焦四类人才队伍建设

（一）新型职业农民人才队伍

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建立田园学校、实训基地等，重点加强家庭农场、种养大户、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农业新型经营主体的培训，突出“学历+技能+创业”导向，以生产经营型、专业技能型和专业服务型三大实用人才队伍培训为关键。培育壮大新乡贤队伍，加大土专家、田秀才、新型职业农民培养力度，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其中，以生产经营型培训为关键，重点围绕小麦加工、设施蔬菜、林果、花卉苗木及畜禽水产等生产经营主体，计划每年新增新型职业农民 2000 人。创新培训机制，由政府购买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农民合作社、专业协会、龙头企业等主体承担培训任务，提高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全面建立职业农民制度，鼓励各地开展职业农民职称评定试点。

（二）科技人才队伍

乡村发展对科技需求极大，设立“镇平县农业科技人才发展专项资金”，集中用于培养培训、输入引进、创业创新、奖励资助等。每两年评选县级乡村振兴带头人 10 名左右，财政给予每人 2 万元奖励。对接县乡村发展在产业加工、生态环境提高等方向的需求，设立 500 万元创新创业专项资金，实施科技人才“倍增”行动，按照“产业+人才+团队+项目+基地”的模式，重点面向中国农业大学、河南农业大学、中

国农科院果树所、江南大学和本地院校等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积极实施高层次科技人才引进计划，加快培育一批乡村产业领军人才、技术创新人才，实现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的引进培育等。健全科技特派员制度，加强对农业科技人员成果转化推广激励。到 2022 年，引进市县级农业科技领军人才 1-2 个。同时，积极鼓励镇平“两园一镇”积极与高校、科研院所等开展交流合作，建立农业科技研究中心，成立产学研用相结合的科技联盟，提供科技的全程化服务。鼓励以想念集团为代表的农业经营主体自主创办农业科研机构，加快技术中心建设。鼓励农业科技人员创业创新，建立河南高校、科研院所科研人员到乡镇和企业挂职、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制度，加快农业农村科技人员创新试点建设。鼓励科技扶贫，发挥科技人员支农惠农作用，带动资金、技术、人才、信息、服务等现代生产要素向乡村集聚。

（三）专业队伍

围绕镇平全民振兴工程，实施乡村技能培训计划，加大“三农”领域专业人才培养力度，让各乡镇乡村振兴带头人、致富能手、电商直播达人等通过“田间学校”、“镇平乡村振兴学院”等，围绕农业生产、文旅休闲、农村电商等方面进行开展多项人才培养，发展一批扎根镇平乡村、热爱乡土的农业职业经理人、“镇平工匠”、文化能人、非遗文化传承人，带领技艺传承、带强产业发展。推动高等院校、职业

院校、技工学校与镇平县企业合作，采取“定向班”“冠名班”等学制班方式，开展“订单式”职业技能培育和在职职业教育。举办全县技能大赛，每两年表彰一批“镇平名匠”，支持各类技能人才获取技师、市首席技师、高级技师等职业资格。重点培育一批优秀技能大师工作室，积极申报国家技能大师工作室、省技能大师工作室。积极引导科技、金融、互联网、文化创意、旅游管理、市场营销等领域专业人才投身农业农村发展。

（四）返乡创业人才队伍

落实吸引人才返乡入乡留乡政策，吸引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建设，推进返乡创业示范园建设。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引导鼓励支持企业家、党政干部、专家学者、医生、教师、规划师、建筑师、律师、技能人才等各类人才投身乡村振兴。充分发挥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县优势，利用各乡镇返乡创业园、返乡创业服务站，开展“引老乡、回故乡、建家乡”等乡情联络和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活动，持续开展“优秀学子家乡行”社会实践活动，打好“乡情”“战友”“同学”组合拳，以回创促双创保两业，每年评选表彰一批“人才回归创新创业之星”。推进众创空间，“星创天地”建设，支持社会资本利用乡村存量资源建设创业园，针对回乡创业人员提供技能培训、创业辅导和政策服务等，吸引社会各类人才来镇平创业。

第四节 优化人才环境

（一）完善人才服务机制

编制《镇平县乡村振兴人才发展规划》，建立健全乡村发展“五纵（管理型人才、复合型人才、技术型人才、创业型人才、专家型人才）四横（外来、青年、返乡、农村）”乡村人才服务体系，结合国家“万人计划”、河南省“中原千人计划”、南阳“百人计划”及镇平“高端人才支撑计划”，结合“诸葛英才计划”和“玉乡英才行动”等，开辟乡村创业绿色通道、落实创业优惠政策、提供精准服务，满足乡村发展各领域发展对人才的基本需求。

（二）搭建人才创新创业服务平台

统筹全县创业资源、技术资源和服务资源，以县“一馆三中心”筹建“一站式”诸葛英才服务中心，鼓励乡镇和有条件的村庄利用闲置的厂房搭建创新创业“微平台”，形成“县—镇—村”三级联动的创新创业平台体系，建设一批乡村振兴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探索“线上互联网APP+线下人才服务中心”的创新模式，建立政府主导的招才引智服务系统，形成多点联动、全域覆盖的乡村人才服务体系，满足不同群体的创新创业需求。

（三）健全人才激励机制

研究制定《镇平县乡村人才振兴扶持政策》，结合《镇平县人才资源绩效考评细则任务分解方案》，提出一系列财

政补贴、住房补贴、税收优惠等激励奖励措施吸引更多创业人才落户镇平。研究制定高层次引进人才、基层党建人才、乡村本土人才等各类人才成长激励政策，完善职称评定、工资福利、社会保障等方便的权益，健全农业科技人才成果转化收益制度，突出人才价值导向分配机制。通过政府统建和企业共建两种形式，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新建或利用现有房源或闲置用房改建“人才公寓”“企业家公寓”、“专家公寓等”，为乡村人才短期性、周期性下乡提供便利。加强优秀乡村人才奖励、表彰制度，增加乡村人才的荣誉感和责任感。

第九章 提升农村民生保障水平，共创农民美好生活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持续增进农民民生福祉，不断提高农民生活水平，实现乡村生活富裕美好。

第一节 巩固拓展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将扶贫工作重心从消除绝对贫困转向解决相对贫困，扶贫工作方式由集中作战调整为常态推进，在过渡期内守住一条底线，突出抓好三大任务，从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转向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现有序调整、平稳过渡。

（一）建立健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一是摘帽不摘责任。继续实行“书记县长负总责，四大班子齐上阵”的工作机制。二是摘帽不摘政策。“两不愁三保障”和民生保障普惠性政策、兜底救助性政策继续保持稳定，发展类政策逐步调整。三是摘帽不摘帮扶，全面持续加强驻村帮扶工作。四是摘帽不摘监管，对脱贫村、户加强跟踪监测，强化扶贫信息监管，完善扶贫开发大数据平台，建立县乡村纵向互通、各级部门横向互联的信息网络；强化资金监管。建立健全财政扶贫资金监管制度。

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聚焦脱贫村、脱贫

人口，开展常态化预警监测，实行动态管理动态帮扶，重点监测其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三保障”等主要指标，做到及时发现、快速响应、动态清零。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对所有监测对象开展精准帮扶。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充分利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和民政、教育等部门现有数据平台，加强数据比对和信息共享，严格程序逐级审核确定监测对象，在动态调整中对符合条件的应纳尽纳，并健全乡村两级工作台账，做到及时发现、及时预警、及时帮扶。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教育保障方面，继续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持续抓好控辍保学。医疗保障方面，认真落实分类资助参保政策，积极做好脱贫人口参保动员工作，持续保持政康保、政福保、防贫保、“四集中”等政策的连续性，确保不出现因病返贫致贫问题。优化疾病分类救治措施，有效防范因病返贫致贫风险。住房保障方面，加强脱贫人口住房安全日常监测，采取有效形式落实好住房救助政策，切实保障基本住房安全。巩固维护现有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成果，探索建立市场化运营方式，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

促进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全面摸清脱贫劳动力底数和就业意愿，健全工作台账。持续开展“双业”攻坚、“四提四稳”专项行动，确保脱贫人口有产业、稳就业、可持续。

以职业教育、农业实用技术、农村致富带头人、新型学徒制等培训为抓手，对脱贫人口开展精准化培训，增强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能力。广泛开展涉农项目建设和管护、以工代赈工程，调整优化生态护林员、农业协保员政策，按需设岗、以岗聘任、在岗领补、有序退岗，管好用好公益岗位，确保脱贫人口实现稳岗就业。灵活采取龙头企业带动、扶贫车间吸纳、公益岗位安置、以工代赈、居家就业等形式积极拓宽就业渠道。

（三）持续加强脱贫者综合扶持力度

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统筹做好劳务输出、技能培训、公益岗位设立等工作，深入实施产业帮扶“五个一”行动，深入开展就业专项帮扶。完善安置区、产业园区配套设施，确保搬迁群众和所在地居民享有一体化、均等化的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加强社区管理服务人员、编制和经费保障，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建立对搬迁群众关爱机制，促进新老居民融合交往、共建美好家园。

强化扶志扶智。持续开展“双扶”攻坚，加强对脱贫群众思想、文化、道德、法律教育，开展实用技能、市场营销、就业创业等培训，提升能力素质。持续开展志智双扶“三个一”积分评定活动，强化正向激励，提升精神风貌。立足村“道德讲堂”阵地，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好故事，讲孝亲敬老，讲勤劳致富，唤醒人心，改变民风。深入开展“三强三美”村庄创建活动，实现乡村治理有效、充满活力、和

谐有序。

（四）推进脱贫成果拓展与乡村振兴有序衔接

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按照“一乡一业、一村一品”布局，重点培育乡村特色产业，大力发展“玉雕、观赏鱼、苗木花卉”“老三篇”，加快培育壮大“食用菌、假发、藤编”“新三样”，采取“龙头+合作社+农户”等模式，带动群众增收致富。广泛开展涉农项目建设和管护、以工代赈工程，切实保障稳岗就业。

稳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继续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加强乡村寄宿制、小规模学校建设。继续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过渡期内保持健康帮扶主要政策总体稳定，优化大病专项及重点慢病分类救治措施，调整完善住院先诊疗后付费措施。统筹整合资源配置，持续推进乡村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快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快推进远程医疗向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延伸。继续加强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和农村幸福大院等村级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和维护，严格按照“七个一”标准加强村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

不断完善各项帮扶政策。在财政政策上，保持财政专项帮扶资金规模不减少，过渡期前3年（到2023年）脱贫县继续实行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科学编制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项目库，优化支出结构，调整支出重点，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投入的比例。在**金融**政策上，现有再贷款帮扶政策在展期期间保持不变，“5 万元以下、3 年期以内、免担保免抵押、财政贴息”的小额信贷政策继续实行，加大精准企业贷款力度，支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在**土地**政策上，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用地需要，专项安排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用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优先在省内公开交易，所得收益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政策。

第二节 大力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把乡村振兴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放在强村富民上，千方百计挖掘增收潜力，拓展农民创业就业增收空间，确保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

（一）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编制《镇平县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施方案》，坚持产业扶贫联通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深化扶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试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扶贫资金、市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扶持资金、县乡村振兴战略资金等专项资金，重点扶持集体经济薄弱村，支持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结合当地特色主导产业，如充分利用集体土地，通过集体自办、招商引资、能人领办、入股联营等形式，发展农业产业化项目；积极推进农村党支部领办创办土地股份合作社，带动农民就业增收。构建集体

经济发展激励机制，从村集体新增收入中拿出一定比例对发展集体经济做出突出贡献的村干部给予奖励，调动农村干部发展集体经济的积极性。到 2022 年，40%的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10 万元以上，力争培育一批集体经济收入过百万的经济强村，带动农民共同富裕。实施村集体经济大提升行动，到 2025 年，力争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 5 万元以上，其中 60%的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 10 万元以上。

（二）拓宽农民就业增收渠道

发展龙头在县产业园、龙身在乡镇返乡创业园、龙尾在乡村扶贫车间、社区工厂和产业基地的“龙型”产业格局，创造更多灵活就业机会。鼓励返乡人员发挥自身优势，创办农村电商、养生养老、乡村休闲旅游、文化创意农业、农村物业管理等农业新产业新业态，全力打造返乡人员全域创新创业镇平模式；支持科技特派员、大学生、返乡农民工、职业农民等群体创业，依托农业科技园区、科技型企业、科技特派员创业基地、农民专业合作社等载体，建设农村“星创天地”，打造集科技示范、融资孵化、创新创业服务于一体的返乡创业园。到 2025 年，每年发展农村创业创新优秀带头人 10 名，创建国家农村创业创新典型县。建设 1 个省级返乡创业示范园和 1 个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完善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镇平县就业创业云平台，加强农民职业技能和创业培训，实施返乡创业培训五年行动计划，鼓励龙

头企业、农业合作组织等为返乡创业人员提供创业实习和实训技术服务。

专栏 9-1 强村富民行动计划
1、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行动计划。抓住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党支部领办创办合作社等有利契机，大力实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行动计划。到2022年，40%的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达到10万元以上，力争培育一批集体经济收入过百万的经济强村，带动农民共同富裕。到2025年，力争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5万元以上，其中60%的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10万元以上。 2、农民创业就业服务体系建设计划。建设一批返乡创业示范园区和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吸纳科技特派员、大学生、返乡农民工、职业农民等创新创业。加强农民就业创业服务设施建设，实现创业就业服务设施全覆盖；建设镇平县就业创业云平台；健全服务制度，加强农民职业技能和创业培训，提升创业就业服务水平。

第三节 努力提高乡村建设质量

加快农房和村庄建设现代化，完善农房功能，提高农房品质，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升乡村建设水平、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提高农民居住品质、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不断增强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全面提升乡村规划建设水平

提升乡村规划水平。坚持规划引领，全域一盘棋，指导各乡镇科学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规划，以建设“四美”乡村为导向，以人居环境整治和乡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提档升级为重点，高标准全域化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科学把握乡村的差异性和发展特征，根据产业、文化、资源等乡村特色条件，优化全县美丽乡村空间布局，分类有序推进美

丽乡村建设。到 2022 年，全域“四美”乡村基本建成。

提升农房设计建造水平。农房建设先设计后按图建造，统筹调配空间布局，满足生产工具存放及其它需求。因地制宜解决日照间距、保温采暖、通风采光等问题，促进节能减排。适应村民现代生活需要，逐步实现寝居分离、食寝分离和净污分离。新建农房同步设计卫生厕所，因地制宜推动水冲式厕所入室。鼓励设计建设无障碍设施，充分考虑适老化功能需求。新建农房的地基基础、结构形式、墙体厚度、建筑构造等要综合考虑经济发展水平和建筑施工条件，满足质量安全及抗震设防要求。鼓励就地取材，利用乡土材料，推广使用绿色建材。鼓励选用装配式钢结构等安全可靠的新型建造方式。

（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深入实施“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启动实施农村人居环境PPP项目建设，继续开展“三拆除三治理三增加”，统筹抓好改厕、垃圾分类、污水处理、黑臭水体治理、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等重点工作，建设幸福美好家园。着力打造省定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示范乡镇杨营镇，6 个省定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雪枫街道七里庄村、石佛寺镇赵湾村、贾宋镇苇子坑村、王岗乡管家村、杨营镇程庙村、杨营镇尹营村），10 个市定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遮山镇夏庄村、侯集镇宋小庄村、曲屯镇曹营村、王岗乡谷坡村、张林镇禹

王庙村、高丘镇史岗村、雪枫街道小西营村、玉都街道刘家岗村、老庄镇凉水泉村、枣园镇陈岗村）。2025 年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全覆盖。整体提升村容村貌，积极开展“四美乡村”“美丽小镇”“五美庭院”建设，到2025 年 30%以上的行政村达到“四美乡村”建设标准、80%以上的乡镇政府所在地达到“美丽小镇”建设标准、80%以上的农户庭院达到“五美庭院”建设标准。

（三）提升农村基础设施水平

持续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统筹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持续提升村容村貌。推进县域内城乡基础设施八个一体化（产业一体化、交通一体化、教育一体化、公共卫生服务一体化、城乡养老服务一体化、文化服务一体化、供排水一体化、生态一体化），突出抓好城乡“六网”建设（水网建设、路网建设、林网建设、气网建设、电网建设、5G 网络建设）。

完善交通物流网络。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以创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为抓手，加快推动农村产业路、旅游路等建设，实施农村公路“通村入组工程”，推动通自然村硬化路建设，提升交通运输保障能力，推进行业管理提质增效，提升农村公路养护水平。改造提升四级以下乡道，提高支线公路的通行能力。加快构建以县城为中心、镇为节点、覆盖行政村、延伸自然村的农村客运服务网络，到

2025 年，全县具备条件的建制村 100%通客运公交车。加快乡村物流建设，构建由 1 个县级农村物流中心、多个镇（乡）级农村物流作业站场、多个村级农村物流服务网点构成的镇平农村物流协同服务网，整合益农信息社、村邮站、供销网点、村级电商服务点，有序推进快递自提点建设，打通物流快递“最后一公里”，到 2025 年在行政村和具备条件的自然村基本实现物流配送网点全覆盖。

推进供水入农房。提高农村供水安全保障能力，实现供水入农房。因地制宜改善供水条件，依据给水规模合理确定供水模式、给水水压、管材管件等。保证乡村水源地的清洁安全，有条件的地方可将靠近城镇的村庄纳入城镇供水体系。

提升乡村信息化水平。持续推进农村地区移动和固定宽带网络建设，引导电信运营企业加大农村网络建设投资，进一步提高农村地区光纤宽带接入能力。到 2022 年，农村家庭基本具备 100M 以上接入能力。加大对农村移动通信基站铁塔建设的支持力度，4G 无线网络实现全覆盖，有序实施 5G 基站建设，逐步完善全域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础设施服务网络。建设信息进村入户平台，完善农村消费信息服务、市场信息服务、“三农”政策服务、农村生活服务等系统和手机 APP，推进服务手段向移动终端延伸，服务方式向精准投放转变。推动远程医疗、远程教育等应用普及，建设智能化新型农村统计信息综合服务系统，弥合城乡数字鸿

沟。进一步完善农村学校和幼儿园网络，为所有中小学班级教室配备交互式多媒体教学设备，为每所乡村中小学配备云服务器，尽快实现每所公立学校和幼儿园 100M 以上光纤宽带接入全县教育城域网络和中小学无线网络全覆盖。

实施农村能源更新工程。加快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推动供气设施向农村延伸，形成以电网为基础，与天然气管网、热力管网等互补衔接、协同转化的能源设施网络。支持绿色能源示范村镇、可再生能源集中供热等重大工程建设，重点支持生物质供热、规模化生物质天然气、规模化大型沼气、太阳能、地热能、风能等技术推广应用，鼓励多能互补系统工程的示范应用，提高农村清洁能源自给率。大力发展和利用清洁能源，尽快实现所有乡镇、社区天然气主管网全覆盖。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行动，强化水质净化处理设施建设以及消毒设施设备安装、使用和运行管理。

（四）持续提升乡村新风貌

加强乡村治理。发挥村民自治组织作用，大力整治公共空间，全面清理私搭乱建。以改善群众身边、房前屋后人居环境的实事、小事为切入点，以建立和完善全覆盖的基层党组织为核心，以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体系为路径，发动群众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共同建设美好家园。充分尊重和保障农民群众在村庄建设中的各项权益，建立村庄建设

农民满意度调查评价制度，引导村民将农房和村庄建设现代化的有关要求写入村规民约等村民自治章程，支持引导村民参与建设家园、维护家园。

加强农房与村庄建设管理。建立农村房屋设计、审批、施工、验收、使用等全过程管理制度，规范村庄设计与农房设计、建设、使用的行政程序管理，明确责任主体，做到有人管、有条件管、有办法管。全方位实施职、责、权一体化模式，建立责任追究机制，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确保房屋质量安全。探索建立乡村建设工匠培养和管理制度，加强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充实乡村建设队伍。

加大传统村落保护力度。加强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保护，弘扬传统农耕文化和优秀民间文化，开展田园建筑示范，做好新建农房的风貌管控。全面落实传统村落保护主体责任，鼓励、引导对历史文化资源和传统建筑合理利用。

专栏 9-2 乡村建设质量提升行动
1、县域乡村建设规划。到2022年，完成2个街道、14个镇、5个乡镇总体规划和409个行政村的乡村建设规划。 2、农村垃圾综合治理行动。实施乡村清洁工程，建立“村收集、乡镇转运、分片区处理”的垃圾收集处理系统。积极引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PPP项目，到2025年，全县农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的村庄达到99%以上。 3、“厕所革命”。因地制宜完成农村无害化厕所改造，全面启动新一轮“旅游厕所革命”，新建和扩建旅游公厕。完成十万户的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改造任务，全县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5%以上。到2025年，实现无害化卫生厕所全覆盖，50%的村庄厕所粪污得到无害化集中处理，彻底解决农村厕所如厕难和厕所“脏乱差”的问题。

4、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逐步推进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现污水的集中处理。到2025年，基本实现所有行政村污水集中处理。

5、农村公路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开展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加快实施“四好农村路”建设，重点实施路网提档升级、自然村庄通达、路面状况改善、运输服务提升“四大工程”，2018年改造提升四级以下乡道80公里，2019年改造提升四级以下乡道40公里，2020年改造提升四级以下乡道30公里，三年总计改造提升四级以下乡道150公里。2021年，全部实现20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对县域范围内行政村及自然村实施道路绿化工程，至2025年，农村社区绿化率达到95%以上。

6、农村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工程。扎实推进快递末端网点建设，提升冷链物流配送能力，打通农村物流“下乡与进城”双向快捷通道；展开快递末端服务管理创新试点工作，大力推进快递末端大众服务站建设，加快形成上门投递、智能快件箱投递、快递驿站投递、邮政社区服务站投递等多位一体的多元末端服务系统。

7、乡村信息化水平提升行动。持续推进农村地区移动和固定宽带网络建设，引导电信运营企业加大农村网络建设投资，进一步提高农村地区光纤宽带接入能力，到2022年，农村家庭基本具备100M以上接入能力。进一步完善农村学校和幼儿园网络，为所有中小学班级教室配备交互式多媒体教学设备，为每所乡村中小学配备云服务器，尽快实现每所公立学校和幼儿园100M以上光纤宽带接入全县教育城域网络和中小学无线网络全覆盖。

第四节 增加农村公共服务供给

以改善提升教育、卫生、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条件为重点，推动教育、卫生、养老等资源向农村下沉，使农民群众能够享有更好的教育、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完善的养老保障。

（一）优先发展农村教育

加大农村优质教育资源配备力度，足额保障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稳步推进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和乡村小规模学

校改善办学条件，推动乡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要在完成“三通两平台”建设的基础上，实现“三全两高一大”目标，推进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到 2022 年，农村幼儿园全部达到省定办园标准，重点加强农村公办幼儿园和幼师队伍建设。做好农村地区残疾少年儿童入学工作。加强高中阶段教育改革，巩固提升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加快发展面向农村的现代职业教育，统筹优化职业教育城乡布局，继续强化镇平县中职教育招生工作。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和高层次教育人才培养引进计划，落实农村教师在职称评定、工资待遇、培养培训等方面的支持政策，稳步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和生活补助标准，建好建强乡村教师队伍，进一步激发农村教育事业活力。

（二）推进健康乡村建设

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加强县乡村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实现医疗卫生机构“三个一”。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费用结算信息平台建设。建立县乡村三级慢性病和重大传染病防控体系，提升基层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配备合格医务人员，实现医疗卫生人员“三合格”。实施村镇医疗机构基础设施提升行动，打造乡村“10 分钟”医疗卫生服务圈，每个乡镇办好 1 所标准化乡镇卫生院，每个行政村设置 1 所标准化卫生室。推进以县医院、中医院为龙头的医共体建设，健全城乡

统一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达标率达到 95% 以上，每千常住人口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 1.2 张，基层机构就诊率达到 65%。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政策，支持村卫生室改善条件，鼓励医学类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到基层服务就业。推动实施分级诊疗制度，引导病人首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逐步实现每个家庭都能与 1 名合格的全科医生建立契约服务关系，每位居民拥有 1 份动态管理的电子健康档案和 1 张功能完善的健康卡。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标准化率达到 100%，共有产权村卫生室比例达到 90% 以上，服务人口较多的中心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达到或者接近二级综合医院水平。

（三）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

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加强农村文化、养老、体育等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打造 10 分钟健身休闲圈，发展多种形式的乡镇养老服务机构，基本实现城乡均等化、同质化。

健全农村养老服务体系，按照一镇一院布局，推进镇街敬老院社会化改革，在不改变性质前提下，运用服务外包等方式，实现由社会组织提供管理运营服务，全部设立卫生室，开展医养结合服务，面向社会老年人开放，根据专业社会组织运营成熟程度，逐步转制为企业、社会组织或实现公建民营；建立健全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抓好养老

机构医疗卫生资源嵌入工作，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健康养老服务；继续推进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逐步扩大范围，并不断完善服务内容；将农村幸福院建设纳入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在位置适当、有后续运营能力的行政村集中建设区域性农村幸福院，积极探索由社会组织管理运营；健全以企业和社会组织为主体、社区为纽带、信息平台为手段、满足老年人各种养老服务需求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推进社区居家养老一体化发展。完善 12349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功能，提升农村智慧养老服务水平。到 2022 年，全部镇街敬老院完成社会化改革并打造成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二级以下医院空闲床位全部转型为护理型养老床位，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覆盖 60 岁以上户籍人口的 3%，60% 的农村建立农村幸福院等互助式养老服务设施，以中心村或人口相对集中的行政村为重点建设的农村幸福院实行社会化、机构化运营，全县社区居家养老水平全面提升。2025 年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5% 以上。

（四）健全完善农村救助体系

建立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所在镇街全部建立专门服务窗口和流动巡查机制，开展“救急难”工作。制定基本生活标准和照料护理标准，适时提高 70 周岁以上老年人生活救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引入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志愿者等方式，积极开展为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等提供关爱服务。

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作为救助工作重点，确保贫困人口中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得到有效救治。

专栏 9-3 农村公共服务提升行动
1、乡村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优化学前教育发展和幼儿园布局，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建设，改造提升部分镇街中小学配套设施，重点加强农村公办幼儿园和幼师队伍建设，到2022年，农村幼儿园全部达到省定办园标准，做好农村地区残疾少年儿童入学工作，通过师资交流、名师引进、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乡村教师支持计划等措施，建好建强乡村教师队伍，缩小城乡学校办学差距。 2、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按照夯实基础、补齐短板、注重内涵、提升质量的要求，加强农村、社区中医药服务网络建设，发展适应人民群众需求的中医药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切实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到2025年，在5个重点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国医堂、中医馆等中医药综合服务区。 3、养老服务提升工程。结合南阳“互联网+中医药服务贸易”融合发展试点，改造提升部分镇街敬老院，在位置适当、有后续运营能力的行政村充分利用村闲置场所或土地资源，通过改造、扩建或新建等形式建设幸福院，推广日间照料中心等居家养老服务模式，提升农村养老服务水平。

第十章 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第一节 深化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加快完善土地、产权、资金、技术、人才、数据等乡村资源要素市场，创新农村集体经济有效组织形式和运行机制，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要素的决定性作用。

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的要素市场。深化农村土地和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农村产权交易市场，构建产权交易服务平台，推动农村资源变资金、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民。完善林权、水权、矿产资源开发权市场化配置机制。提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功能。加快健全金融市场体系，创新金融服务，拓宽股权融资、债券融资、投资基金、资产证券化、资本市场融资、知识产权和专利技术融资等融资渠道。加快技术和人才市场建设，建设人才公寓，落实科技成果产权制度，开发好第一要素资源。加快培育数据这一新的资源市场，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开发社会数据资源价值，加强数据资源整合。建立完善资源要素在城乡之间合理流动、优化配置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完善要素市场运行机制。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功能，逐步将平台覆盖范围扩大到适合以市场化方式配置的自然资源、资产股权、环境权等领域，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交易数据互通共享，鼓励各类所有制企业参与农业农村科技

成果、数据等要素市场化交易，支持各类金融机构、中介机构开展产权界定、价格评估、流转交易、担保、保险等增值服务。完善集体建设用地入市及二级市场交易规则，健全城乡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完善耕地指标跨区域交易制度。规范要素交易行为，健全投诉举报查处机制和交易风险防范处置机制。

加快要素价格市场化改革。推动政府定价机制由制定具体价格水平向制定定价规则转变，引导市场主体依法合理行使要素定价自主权。完善城乡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的制定与发布制度，逐步形成与市场价格挂钩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要素价格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加强要素价格行业自律、公示和动态监测预警，完善要素市场价格异常波动调节机制。

第二节 提升乡村人才保障体系建设

坚持把乡村人力资源开发放在乡村振兴的重要位置。破除束缚乡村人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围绕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布局人才链，搭建人才振兴载体，以新型职业农民、科技人才、专业技能人才、返乡创业人才四类人才队伍为重点，统筹推进乡村人才协调发展，打造一支强大的乡村振兴人才队伍。搭建镇平乡村线上线下服务平台，支持企业家、党政干部、专家学者、规划师、建筑师、技能人才等，通过下乡担任志愿者、投资兴业、行医办学、捐资捐物、法律服务等方式服务乡村振兴事业。积极与北京、河南等地高校科

研院所合作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订单班，定向培养毕业生。允许符合要求的公职人员回乡任职。健全从优秀村干部中选拔乡镇领导干部、招录乡镇机关公务员、招聘事业编制人员制度，建立健全村干部目标责任考核和报酬待遇动态增长机制。

第三节 健全多元投入保障机制

（一）财政资金投入保障机制

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领域，确保财政支农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做到“总量持续增加，比例稳步提高”，规划期内计划每年投入财政收入的 10%支持乡村振兴。

设立乡村振兴发展基金或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等政府性股权基金对乡村振兴的投资力度，更好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重点支持农业龙头企业、乡村振兴示范项目、美丽乡村建设、农业科技优势成果转化、农产品品牌建设、“两园一镇”、农产品冷链加工物流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项目。

支持推进农业农村领域中垃圾、污水、供水等有一定收益的项目开展PPP和政府购买服务，撬动社会资本投入。创新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方式，综合采用一事一议、以奖代补、贷款贴息、融资担保、政府购买服务等手段，引导和撬动更多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

（二）增强农村金融服务能力

搭建政银企合作平台，鼓励国有银行、政策性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拓展“三农”业务，综合运用续贷展期、联合授信、债权置换等方式，加大对县高端农业产业链、农业基础设施、农业科技研发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贷投放。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创新抵押担保方式，探索乡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加强“两权”抵押贷款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广林权、大型农机具等抵（质）押贷款业务。“党建+金融”助力乡村振兴全面启动，信用村、信用户评选有序推进，“玉乡e贷”系列产品上线运营。稳步推进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试点，积极争取省级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试点奖励资金，稳妥有序扩大试点业务，加强对符合条件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试点的规范引导，更好地满足农业发展资金需要。完善涉农融资担保体系，探索设立合作性村级融资担保基金，积极发展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推广“政银保”模式、农村小额贷款保证保险和农业保险保单质押等业务，创新“基本险+附加险”等农业保险产品，提升小额贷款保险覆盖面，发挥保险资金对现代农业的支持作用。

（三）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

坚持取之于地，主要用之于民的原则，制定土地出让收益分配使用实施意见，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进

一步提高农业农村投入比例。改进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办法，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新增耕地指标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有偿调剂机制，所得收益通过支出预算全部用于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原则上不低于土地出让金 10%。

（四）鼓励工商资本下乡

加快制定出台鼓励引导社会资本下乡参与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和配套政策，引导社会资本把适合乡村发展的产业、项目、技术分流到农村。出台招商引资财政激励措施，明确投资重点领域，探索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担保贴息、以奖代补等方式，鼓励引导工商资本优先进入种养业、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农产品精深加工业、乡村休闲旅游业、冷链物流业、农村公益事业等。建立工商资本下乡招商项目库，搭建工商资本下乡信息平台，畅通资本下乡渠道。

第四节 强化乡村振兴用地保障

（一）保障乡村发展用地需求

依据新编的县国土空间规划，统筹建设用地管理，调整优化乡村用地布局，进一步增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村民建房等村民合理用地保障，安排不少于 10% 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

鼓励农业生产和村庄建设用地复合利用，用途合理转换，拓展土地利用功能。支持利用农村“四荒地”、农村闲置房

屋、校舍、废弃厂房、林场和水面等发展特色产业。允许通过村庄整治、宅基地整理等节约挖潜的建设用地，采取入股、联营等方式建设产业融合发展项目。通过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有效利用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对利用收储农村闲置建设用地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的给予新增建设用地转换奖励。探索“留用地制度”，留足集体经济组织用于发展农村非农产业的建设用地空间，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探索以“点状”供地模式支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项目发展，对零散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项目，允许按规定办理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

（二）深化土地制度改革

稳定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稳妥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深化农村集体清产核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三变”改革工作，将集体资源性、经营性、公益性资产全部纳入改革范围、折股量化到户到人，全面完成全县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稳步推进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推进经营性资产股份量化，赋予农民对集体资产占有、收益、有偿退出和抵押、担保、继承等权能，到 2025 年，完成所有集体经营性资产的村“三变”改革，逐步构建“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建立满足市场需求且有利于各类资本参与的新集体经济的实现

形式和运营机制。到 2025 年全县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实现“三变”达到 30%以上。

（三）深化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制度改革

探索推进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缩小土地征收范围。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等收益实现形式，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产权流转和增值收益分配制度。推进“房地一体”的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颁证。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支持村集体对农村闲置住房、宅基地使用权统一租赁、统一转租。探索利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建设租赁住房试点，探索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增加住房的有效供给。健全农村宅基地退出机制，创新宅基地退出新方式，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上述权益。

（四）盘活农村建设用地和闲置农房

开展闲置校舍、厂房、村部、废弃地等整治，对闲置、低效、散乱的农村建设用地进行整理复垦和布局调整，重点推进低效工业用地、宅基地（一户多宅等）、设施农用地专

项整治，增减挂钩收益返还农村。鼓励以盘活闲置农房为突破口，将盘活闲置农房与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工作相结合，按照“确权-流转-增收”的步骤进行推进。鼓励有经济实力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对闲置农房进行收储和统一开发，可保持原土地用途、权利类型不变，允许村集体单独开发利用或采取出租、合资入股等形式与社会资本共同开发，共享收益。优先选取村落生态环境好、房屋空置率高、传统建筑风貌保存良好的村落，鼓励社会资本与村集体合作开发乡村休闲旅游、农事体验、健康养老、休闲度假等乡村新业态。

第十一章 规划实施保障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和国家的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必须坚持党的领导，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在优先位置。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完善组织保障、制度保障、资源要素保障，最大程度激发各类主体的活力和创造力，形成强大合力，扎实有序推进乡村振兴。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一）完善领导机制

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上优先位置，把党管农村工作的要求落到实处。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成立镇平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书记、县长担任组长，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分别担任常务副组长、副组长，负责对乡村振兴计划落实的领导、指导、协调督促等工作。乡（镇）村两级成立相应组织，形成县乡（镇）村三级“一把手抓振兴”工作格局。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县农业农村局承担日常工作。

（二）强化责任机制

强化党委党政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的主体责任，推动各级干部自觉担当领导责任。县级各部门单位要加大组织协调，强化领导责任制，实县级负总责、镇乡级抓落实、乡

村级组织实施的工作机制。县（镇）各部门密切配合，细化落实时间表、任务书、路线图，按照时间节点抓好组织落实。加强绩效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全面提升“三农”干部队伍的能力和水平，确保乡村振兴战略落地见效。

（三）建设“三农”工作优秀干部队伍

在干部配备上，要立足镇平县农业农村发展需求，将能力强、作风实和熟悉“三农”工作的干部，优先选派到各级党委、政府领导班子，加强“三农”工作干部队伍的培养，把到农村一线锻炼作为培养干部的重要途径，形成人才向农村基层一线流动的用人导向，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从县层面选派优秀干部到乡镇、村挂职任职，鼓励引导优秀干部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践中建功立业、历练成长，对政治强、本领硬、作风实，做出实绩的，优先提拔使用。做好从优秀村党组织书记中选拔镇街领导干部、考录镇街道机关公务员、招聘镇街道事业编制人员工作，选树表彰一批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表现优秀、实绩突出的基层干部。

第二节 优化发展环境

（一）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对标全国先进县，深入实施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攻坚行动，打好优化发展环境“组合拳”，打造营商环境创新试验区。深化“放管服”改革，营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加快构建有利于市场主体活力竞相迸发的制度环境和政策体系，全面提升政务、市场、法治、信用环境竞争力，争创全国信用环境建设示范县。

（二）加大财政保障力度

逐年加大对乡村振兴的财政投入，财政资金实行集中投入、精准投入，年初编制预算、明确投入方向，落实到具体工程项目。严格执行落实政府投资项目审核监管的相关规定，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财政资金补助不搞平均主义，谁的积极性高、准备充足、实施效果好就支持谁。充分发挥镇（乡）村主体作用，班子团结、坚强有力、勇于担当、基础工作扎实、群众参与度高的镇（乡）村优先安排项目资金。

（三）制定导向明确的政策体系

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着眼解决制约农村产业发展、集体经济壮大、人居环境改善、人才回乡创业、优秀文化保护等方面的实际问题，制定出台扶持特色产业和设施农业发展、“两园一镇”建设、品牌农业建设、电商直播、环境整

治、基础设施提升、美丽乡村建设、优秀人才引进培育、优秀传统文化等相关政策，从资金、项目、用地等方面予以支持保障，引导优秀人才、工商资本、先进科技等优质要素加速向乡村流动。

（四）强化示范引领

坚持一手抓统筹推进，一手抓示范引领，围绕“五大振兴”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先进做法，大力宣传先进事迹，使乡村振兴成为全县自觉行动。立足北部山区、中、南部平原等不同乡村特色，积极探索创新多元化的发展模式，以点带面、点面结合，推动全县乡村振兴高效有序进行。

第三节 创新实施机制

（一）健全规划配套体系

紧密围绕《镇平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20-2025年）》规划实施，制定专项规划或行动计划，各部门结合城市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对产业布局、空间形态、生态环境、公共服务等进行全面设计、系统完善。各乡镇（街道）要结合区域发展实际编制或制定乡村振兴规划、实施方案或行动计划，并督促指导乡镇（街道）做好村庄规划编制工作。乡镇（街道）和行政村要及时更新完善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实现规划全覆盖。

（二）强化规划落实

强化规划落实，完善政策配套，科学把握乡村发展的差异性，因地制宜、打造特色，不单纯追求速度，要平稳推进，不搞统一模式，坚决杜绝“形象工程”，成果要经得起时间和实践检验。

（三）强化考核评估

建立各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实施考评细则，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每半年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点进展情况进行一次评估和考核，并将年度考核结果作为各单位年终综合考核的重要内容。建立实施第三方中期评估（2022）和终期考核（2025），推动规划顺利实施，推动乡村振兴工作有序开展，到 2025 年取得决定性进展，“全域六产化”基本实现；到 2035 年，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